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600569

2010 年年度报告



2011 年 4 月 26 日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8
六、 公司治理结构.....	11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4
八、 董事会报告.....	14
九、 监事会报告.....	22
十、 重要事项.....	24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28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113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郭爱民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	王存生

(三)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王子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张宪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张宪胜

公司负责人王子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宪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宪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安阳钢铁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AnYang Iron & Steel Inc.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AYIS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子亮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宪胜	原江娥
联系地址	河南省安阳市殷都区梅元庄	河南省安阳市殷都区梅元庄
电话	0372—3120175	0372—3120175
传真	0372—3120181	0372—3120181
电子信箱	zqb@aysteel.com.cn aygtdb312@126.com	zqb@aysteel.com.cn aygtdb312@126.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河南省安阳市殷都区梅元庄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5004
办公地址	河南省安阳市殷都区梅元庄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500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aysteel.com.cn
电子信箱	AGZQ@sohu.com aygtzq@126.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阳钢铁	600569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3 年 11 月 15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河南省安阳市铁西区梅元庄	
最近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10 年 5 月 24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河南省安阳市殷都区梅元庄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10000100050278
	税务登记号码	410504719173420
	组织机构代码	719173420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127,583,562.87
利润总额	104,860,75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441,17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7,301,24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082,685.85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203,629.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8,147.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2,673.22
所得税影响额	4,110,902.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51,836.77
合计	-17,860,069.98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营业收入	28,296,734,218.28	22,912,973,134.99	23.50	37,113,930,436.24
利润总额	104,860,753.87	145,732,503.78	-28.05	155,546,28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441,170.95	127,405,926.37	-45.50	123,696,54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301,240.93	137,058,788.74	-36.30	118,155,12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082,685.85	448,135,738.67	-305.09	691,942,182.71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总资产	31,431,326,057.69	26,848,752,921.79	17.07	27,166,232,651.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0,567,732,441.18	10,466,381,270.23	0.97	10,324,753,073.86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3	0.05	-40.00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3	0.05	-40.00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4	0.06	-33.33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6	1.23	减少 0.57 个百分点	1.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3	1.32	减少 0.49 个百分点	1.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股）	-0.384	0.187	-305.35	0.289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增减(%)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 股)	4.41	4.37	0.92	4.31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375,449,100	15.68						375,449,100	15.68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2,018,235,389	84.32						2,018,235,389	84.3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393,684,489	100						2,393,684,489	100

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 衍生证券 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元)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股票类						
A 类	2008 年 3 月 28 日	8.35	375,449,100	2011 年 3 月 28 日	375,449,100	

2008 年 1 月 2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向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42 号)核准公司向

安钢集团发行 37,544.91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购买相关资产。2008 年 1 月 30 日，公司向安钢集团发行 37,544.91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发行价格为 8.35 元/股；土地使用权过户手续已于 2008 年 3 月 6 日办理完毕。2008 年 3 月 28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及股份限售工作。

2、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74,078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60.11	1,438,934,489	0	375,449,100	无
上海凯马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	0.27	6,500,000	5,002,800		未知
北京扬科利普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0.18	4,396,434	360,000		未知
费立霞	其他	0.17	4,183,000	4,183,000		未知
秦世旭	其他	0.14	3,333,767	1,780,00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4	3,315,781	3,315,781		未知
刘爱玉	其他	0.13	3,199,500	3,199,500		未知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13	3,087,048	3,087,048		未知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新股+套利	其他	0.13	3,048,055	3,048,055		未知
上海市普陀区鼎盛水产行	其他	0.11	2,547,900	2,547,90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63,485,389			人民币普通股	1,063,485,389	
上海凯马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0	

北京扬科利普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4,396,434	人民币普通股	4,396,434
费立霞	4,1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83,000
秦世旭	3,333,767	人民币普通股	3,333,767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315,781	人民币普通股	3,315,781
刘爱玉	3,199,500	人民币普通股	3,199,5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087,048	人民币普通股	3,087,048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新股+套利	3,048,055	人民币普通股	3,048,055
上海市普陀区鼎盛水产行	2,547,900	人民币普通股	2,547,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已知国家股股东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5,449,100	2011年3月28日		本次所增持安阳钢铁权益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2008年3月28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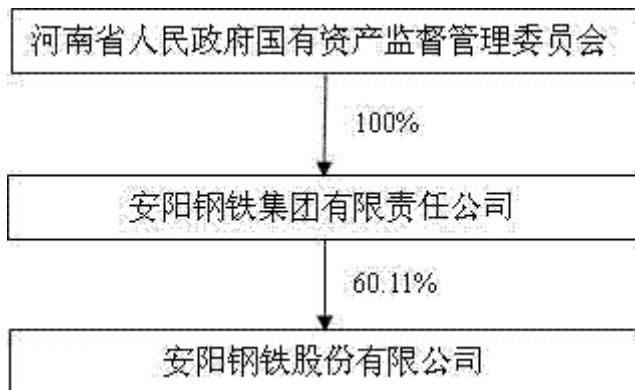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子亮
成立日期	1995年12月27日
注册资本	22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生产、销售饮料、纯净水、冷冻饮品、房屋租赁（以上限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经营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冶金产品和副产品、钢铁延伸产品、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及危险品）、冶金辅料、机加工产品、农副产品（不含棉、烟、茧、粮）生产经营；冶金机电设备设计、制造和经营，技术服务协作、咨询服务；利用自有电视台，发布国内电视广告，承办分类电视广告业务。家电及配件、文体用品、广电器材的销售。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王子亮	董事长	男	54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13,467	13,467			是
李存牢	董事	男	50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13,065	13,065			是
安志平	董事	男	56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13,065	13,065			是
姚桐	董事	男	56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13,065	13,065		16.61	否
张怀宾	董事	男	48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12,462	12,462		16.60	否
阎长宽	董事	男	47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12,462	12,462			是
郑东	独立董事	男	51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0	0		3.68	否
郭爱民	独立董事	男	57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0	0		3.68	否
王存生	独立董事	男	48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0	0		3.68	否
吴长顺	监事会主席	男	57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13,065	13,065			是
张太升	监事会副主席	男	56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13,065	13,065			是
靳雨顺	监事	男	53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13,065	13,065			是

张殿军	监事	男	52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8,442	8,442		20.75	否
魏书斌	监事	男	49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0	0		19.39	否
李福永	经理	男	47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12,462	12,462		16.47	否
朱红一	副经理	男	50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13,065	13,065		23.03	否
姚忠卯	副经理	男	47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14,070	14,070		16.37	否
赵济秀	副经理	男	50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13,467	13,467		22.78	否
张宪胜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男	45	2009年11月16日	2012年11月15日	13,668	13,668		16.81	否
合计	/	/	/	/	/	191,955	191,955	/	179.85	/

王子亮：男，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6年以来历任集团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股份公司董事长。兼任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副会长、河南上市公司协会会长。

李存牢：男，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6年以来历任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股份公司董事。

安志平：男，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6年以来历任集团公司董事、工会主席、股份公司董事。兼任中国金属学会会员。

姚桐：男，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6年以来历任股份公司董事、物资供应处处长。兼任河南省炼铁学会副主任。

张怀宾：男，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6年以来历任股份公司董事、生产管理处处长。

阎长宽：男，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6年以来历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部部长、现任安钢股份公司董事、安钢集团公司财务部部长。

郑东：男，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6年以来历任国信证券经济研究所行业首席分析师。

郭爱民：男，研究生学历，教授，2006年以来历任河南财经学院副院长。

王存生：男，中南财经大学财务会计专业本科毕业，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高级会计师。2006年以来历任河南万隆兴业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河南豫正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

吴长顺：男，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政工师。2006年以来历任集团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太升：男，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政工师。2006年以来历任集团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股份公司监事会副主席。

靳雨顺：男，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6年以来历任集团公司监事、审计部部长、股份公司监事。

张殿军：男，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6年以来历任股份公司监事、第一炼轧厂厂长。

魏书斌：男，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6年以来历任股份公司监事、第一轧钢厂厂长。

李福永：男，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6年以来历任股份公司经理、人力资源处处长、集团办公室主任。

朱红一：男，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6年以来历任股份公司副经理、第二轧钢厂厂长。

姚忠卯：男，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6年以来历任股份公司副经理、冷轧指

挥部指挥长。

赵济秀：男，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6 年以来历任股份公司副经理、第二炼轧厂厂长。

张宪胜：男，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2006 年以来历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财务处处长。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子亮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5 年 4 月 22 日		是
王子亮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03 年 2 月 1 日		是
吴长顺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03 年 2 月 1 日		是
吴长顺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	2005 年 4 月 22 日		是
张太升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05 年 6 月 1 日		是
张太升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01 年 9 月 1 日		是
张太升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纪委书记	1995 年 12 月 1 日		是
李存牢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05 年 6 月 10 日		是
安志平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工会主席	2005 年 6 月 10 日		是
阎长宽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部长	2006 年 4 月 25 日		是
靳雨顺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03 年 3 月 1 日		是
靳雨顺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部长	2002 年 3 月 19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子亮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	副会长	2003 年 9 月 10 日		否
王子亮	河南上市公司协会	会长	2005 年 12 月 1 日		否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评价，并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公司经济责任制考核指标，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工作（经营）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按考核优劣发放工资、奖金、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共计 179.85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25,346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4,36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销售人员	391
财务人员	119
管理人员	1,054
专业技术人员	5,270
生产人员	18,51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223
本科	3,777
专科	4,823

六、 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大会安排股东发言，认真听取股东意见和建议，按规定的程序对议案投票表决，确保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关系：公司控股股东能够按照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股东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均分开独立，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单位提供担保，未发生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的人员人数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和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合法合规进行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及责任追究制度》，能按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披露有关信息，方便投资者从多方面了解公司信息。同时加强内幕信息管理，防止内幕交易。

(5)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债权人、职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与各利益相关者配合，在保持公司健康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重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王子亮	否	5	1	4	0	0	否
李存牢	否	5	1	4	0	0	否
安志平	否	5	1	4	0	0	否
姚桐	否	5	1	4	0	0	否
张怀宾	否	5	1	4	0	0	否
阎长宽	否	5	1	4	0	0	否
郑东	独立董事	5	1	4	0	0	否
郭爱民	独立董事	5	1	4	0	0	否
王存生	独立董事	5	1	4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1)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公司先后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制度，对独立董事的相关工作进行了规定。

(2)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主要内容：《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主要从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职责和权利等方面对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做出了明确的规定；《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主要对独立董事在年报编制过程与披露过程中了解公司经营以及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保持沟通、检查监督等方面进行了要求。

(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独立董事认真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及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积极出席公司 2010 年召开的相关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谨慎审查并发表独立客观的意见，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积极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在年报的编制及披露过程中，积极与公司及财务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充分发挥其专业化作用，为公司年报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提供了切实保障。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具有良好的业务独立性及自主经营能力，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生产经营活动由公司自主决策、独立开展，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在人员管理和使用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独立的员工和劳动、人事、薪酬管理体系。公司经理和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 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无违规交叉任职现象。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明晰, 资产独立登记、建帐、核算和管理。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机构和生产单位, 机构设置完整健全。各机构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 能够做到依法行使各自职权。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 并建立了规范、独立的会计核算系统和财务管理制度, 开设有独立的银行账户, 独立履行纳税申报及缴纳义务。另外, 公司未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公司按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规的要求, 以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 5 项要素作为总体方案的指导方针, 进行设计和建立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与控制体系建设, 并不断规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公司制订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的工作计划, 通过不断完善内部环境, 建立健全业务流程和各项规章制度, 建立有效的考核和激励机制, 以确保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与监事会, 分别履行决策、管理与监督职能, 按各自的《议事规则》开展工作, 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正常运行提供了良好的基础。公司按照本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相应的各种内部控制机构, 如管理推进处、物资供应处、战略投资处等, 明确规定了其职责。公司按照公司业务、管理与内部控制的需要设置了相应的各种业务管理部门, 明确了内部组织机构设置与各自的权限、职责。公司现有的内控制度基本涵盖了公司经营中的各个环节, 包括决策管理、预算管理、货币资产管理、采购与付款、存货、对外投资与对子公司的控制、固定资产、工程项目、筹资、销售与收款、成本与费用、人力资源、会计系统与财务报告、信息披露、内部审计等各个方面, 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 形成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 通过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监事会、审计处对内控制度的执行实施监督, 保证了公司内控机制的有效运行。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 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公司监事会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内部控制体系健全,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 内部控制是有效的。公司将严格遵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 规范运作, 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董事会定期或不定期听取内部控制职能部门提交的内部控制检查监督工作报告, 提出健全和完善的意见, 并督促有关部门采取切实的改进措施。同时, 通过下设董事会审计委员, 对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贯彻实施, 切实保障公司规章制度的贯

	彻执行，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强化内部控制，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完善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提高企业管理水平，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和《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了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的一系列财务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会计核算的组织形式为二级核算，分公司或独立核算分支机构的实施二级核算并由公司总部负责汇总核算。详见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公司本年度内部控制执行中，依据定期检查与分析、内部审计监督结果未发现存在重大缺陷。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依照公司全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结合年度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

(六) 公司披露了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附件 1、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附件 2、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书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2、公司是否披露了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报告的核实评价意见：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内容、程序、保密措施及责任等做了明确规定，信息披露责任人等相关人员因工作失职或违反本制度规定，致使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违规、给公司带来严重影响及损失的，应查明原因并依照情节轻重追究当事人的责任。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没有出现重大差错。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股东大会	2010 年 4 月 29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30 日

八、 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 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始终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股东权益最大化为宗旨，把应对危机、

保持较好的效益水平作为贯穿全年各项工作的主线，不断提高把握机遇、整合资源的能力，不断提高战略决策、驾驭全局的能力，不断提高应对复杂局面、处理复杂问题的能力，妥善应对各种困难挑战，有效化解国际金融危机的不利影响，扎实推进低成本运行，继续保持了稳健经营的良好态势。

●规范公司管理，提升管理创效能力。一方面，加强财政税收、节能减排、产品出口等政策研究，规避政策风险，增强工作主动性，努力争取各类优惠奖励资金。另一方面，针对管理中的薄弱环节以及管理升级的要求，制定改进措施，完善规章制度，优化管理流程，堵塞管理漏洞，为提升管理效率奠定了基础。

●加强市场研究，提高应变能力。定期开展市场分析，研判发展趋势，超前预测，准确决策，灵活调整，应对市场能力进一步增强。物资供应落实“六差”理念，综合考虑生产需求、库存结构、价格走势、物流运输等因素，拓展供货渠道，调控采购节奏，缩短运营周期，降低采购成本。产品销售立足两个市场，调整营销策略，加强市场攻关，确保了产销基本平衡。

●以效益为中心，积极开展技术创新，加快新产品研发，大力优化产品结构。坚持紧跟市场需求调整优化产品结构，全年研发新产品 44 个，当年开发、当年实现销售产品超过 10 万吨。品种钢、品种材产量分别达到 477 万吨、480 万吨，占公司钢和材总量的 65%、66%；产品进一步向厚规格、薄规格、小规格发展；AH70DB 高强板实现低成本高效生产，桥梁板实现整桥供货新突破，汽车用钢生产挺进轻量化高强度新领域，不锈钢加工性能稳定，电工钢研发生产取得新突破。

●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认真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强力推进节能减排，大力发展循环经济。2010 年，新上污染治理项目 4 项，分别是焦化酚氰废水循环利用工程、进厂废钢通道式废钢放射性同位素检测装置、公司节水和水循环利用工程、烧结机头烟气脱硫。全年实现了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为零；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全年无环境违法事件；污染物综合排放合格率达到 95.8%，岗位粉尘合格率达到 89.3%；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满足政府节能减排要求和总量控制指标；冶金渣、含铁尘泥等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100%。

(2) 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①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分行业						
黑色金属行业	27,378,732,872.27	25,817,325,479.42	5.70	22.97	24.95	减少 1.50 个百分点
分产品						
型材	1,934,221,169.16	1,838,358,782.85	4.96	1.74	6.97	减少 4.65 个百分点
建材	9,142,675,337.58	8,569,673,506.75	6.27	17.21	23.82	减少 5.00 个百分点
板材	14,730,864,722.50	14,037,465,244.61	4.71	24.82	22.17	增加 2.07 个百分点

②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中南地区	18,649,518,863.45	18.34
华东地区	3,097,408,059.08	14.33
华北地区	2,810,747,101.09	61.86
西北地区	1,094,798,457.73	23.88
西南地区	1,332,112,057.57	9.19
国外	884,166,821.83	150.69

③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2010 年, 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全年销售总额的 9%。

2010 年, 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全年采购总额的 38.30%。

(3) 公司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率 (%)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	
应收票据	3,537,985,915.98	11.26	2,210,195,960.45	8.23	60.08
预付账款	689,552,014.93	2.19	352,710,904.98	1.31	95.5
其他应收款	93,627,329.23	0.30	55,386,311.78	0.21	69.04
存货	7,544,103,897.08	24.00	5,524,283,734.90	20.58	36.56
短期借款	4,694,200,000.00	14.93	3,560,000,000.00	13.26	31.86
应付票据	3,220,228,640.00	10.25	1,920,000,000.00	7.15	67.72
应付职工薪酬	38,665,045.10	0.12	156,933,485.50	0.58	-75.36
应交税费	-235,525,388.39	-0.75	13,772,921.88	0.05	-1810.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54,000,000.00	4.63	930,000,000.00	3.46	56.34
长期借款	5,676,000,000.00	18.06	3,970,000,000.00	14.79	42.97
少数股东权益	231,765,354.73	0.74	129,541,156.26	0.48	78.91
总资产	31,431,326,057.69	100.00	26,848,752,921.79	100	

资产构成变动原因的说明:

- 1) 应收票据变动说明: 销售收入上升导致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 2) 预付账款变动说明: 厂北新区征地及冬贮等增加预付款。
- 3) 其他应收款变动说明: 驻外公司未来得及抵扣的进项税及永通铸管公司投标保证金增加。
- 4) 存货变动说明: 原材料采购及产量增加所致。
- 5) 短期借款变动说明: 公司需补充流动资金, 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6) 应付票据变动说明: 采购量上升导致应付票据增加所致。
- 7)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说明: 职工教育经费及职工福利费使用以前年度节余, 本年未提取。
- 8) 应交税费变动说明: 公司预缴的税款尚未退回所致。
-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变动说明: 银行借款期限变化所致。
- 10) 长期借款变动说明: 公司需补充资金, 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 11)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说明: 淡水河谷公司增加投资。

(4)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及所得税费用变化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率 (%)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867,154.60	106,124,058.56	-49.24
资产减值损失	7,212,502.64	1,810,585.21	298.35
投资收益	3,177,278.62	1,869,456.11	69.96
营业外支出	29,869,916.96	22,343,712.95	33.68
所得税费用	28,589,018.57	14,729,910.95	94.09

1) 营业税金及附加变动说明: 本期计缴基数较上期大幅下降所致。

2)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说明: 本期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增加所致。

3) 投资收益变动说明: 主要本期投资分回红利增加所致。

4) 营业外支出变动说明: 本期处理非流动资产损失增加所致。

5) 所得税费用变动说明: 本期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5) 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增减额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082,685.85	448,135,738.67	-1,367,218,424.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0,077,738.62	-887,229,748.63	-362,847,98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9,901,057.47	181,591,963.71	2,028,309,093.76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说明: 存货增加, 利润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说明: 工程项目投入比去年同期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说明: 本报告期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6) 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股权比例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资产	净利润
安钢集团永通球墨铸铁管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铸管	78.14%	43,910.20	114,556.12	60,349.25	3,630.81
安阳钢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建筑安装	100%	8,000.00	16,639.70	8,157.91	158.81
安阳豫河永通球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球团矿	75%	40,400.00	44,001.51	39,952.27	-442.56
潍坊安鲁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经销钢材	经销钢材	51%	1,000.00	208.42	-1,983.11	-7.01
安阳安铁运输有限公司	工业	运输	50.50%	13,255.04	28,275.34	13,363.08	108.93

2、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行业总体发展趋势

2011 我国将进一步加快发展方式转变, 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钢铁工业将把结构调整作为加快发展方式的主攻方向, 积极促进节能减排、淘汰落后、兼并重组工作。在国家出台一系列政策措施的推动与引导下, 钢铁行业淘汰落后、提高产业集中度、

提升产品档次和国际竞争力的进程将进一步加快。

(2)公司面临的发展机遇和挑战

2011 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我国尚处于工业化、城市化加速发展阶段，具备保持平稳较快发展的基本环境。尤其省政府提出加快中原经济区建设的宏伟战略，为公司做大做强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同时我们也看到矿、煤、电、油、运等生产要素价格上涨的趋势依然强劲，钢铁企业生产经营成本压力还在增大；在货币政策方面，国家已多次提高存款准备金率并提高贷款利率，公司的融资成本也将增加。但我们相信随着公司工艺装备水平的整体提升，产品结构的持续优化，公司对市场变化的经验日趋丰富，公司有信心、有能力迎接新的挑战。

(3)2011 年度经营计划和措施

2011 年的经营计划是：生铁 725 万吨、钢 700 万吨、钢材 670 万吨。销售收入 290 亿元，成本费用 287 亿元。

为实现上述目标，要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突出效益抓好低成本运行。一是抓好铁前成本降低增效益。要以系统成本最小化、效益最大化为原则，不断寻求铁前成本降低的新途径。二是抓好钢后结构优化增效益。坚持以效定产、以销定产，根据市场需求和效益订单情况，搞好计划的动态平衡，按照效益高低优先次序，科学安排好产品的规格组距，优先排产平均效益水平以上的产品，保证有产出就有市场，有市场就有效益。

●创新机制挖掘管理潜力。围绕市场倒逼、低成本运行，立足效益增长大局，以机制创新为抓手，确定专业管理的重点，大力开展管理创新，完善部门间的沟通协调监督机制，加强管理资源和信息的沟通共享。充分挖掘内部人力资源潜力，靠机制调动积极性和创造性，靠机制激发经营创效活力，靠机制提升整体管理的效率和效益。

●全力以赴推进重点项目建设。2011 年，公司建设项目多、投资大、公司将继续拓展融资渠道，探索多种形式的合资合作，确保发展资金需求。同时加强工程投资控制，认真执行招标投标管理制度，努力降低工程造价和施工成本。正确处理技术先进性、配置科学性、运行经济性的关系，避免功能过剩。

●立足竞争提升品种质量。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产销研联动机制，做好品种效益分析，分生产线搞好品种规划。围绕市场需求、提高产品附加值和开拓国际市场去开发产品，持续优化品种结构，切实提高品种创效、结构创效能力。

(4)公司未来发展所需的资金要求及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整体规划，2011 年公司计划固定资产投资 433,823.15 万元。新开工项目 5 个，主要包括：3[#]烧结机余热发电工程，计划投资 12,713 万元；范 220KV 变电站工程，计划投资额 1,000 万元；铁前配套综合管网项目，计划投资 5,128 万元，铁前配套检化验设施，计划投资 1,747 万元等。结转项目 8 个，主要包括：冷轧薄板工程，计划投资 100,000 万元；3[#]高炉及淘汰落后产能升级改造配套项目，计划投资 286,275.64 万元；2[#]、3[#]烧结机烟气脱硫工程，计划投资 12,471 万元；铁前 110KV 变电站工程，计划投资 2,996.20 万元等。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发行公司债券等渠道予以解决。

(5)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及对策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

行业风险：原燃料等资源类商品高价位运行的态势仍将持续，钢铁行业生产经营成本压力继续增大。

经营风险：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钢铁行业生产经营规范条件》，对现有生产经营实行规范管理；2011 年国家将启动“十二五”新一轮节能减排工作目标分解任务，淘汰落后并严格控制产能过剩行业的新增产能。对公司的结构调整、工艺装备、环境保护、能源

消耗等方面都会要有更高的要求。

公司应对风险的对策：

●做好形势预判，力求实现低点采购，降低采购成本。在原料采购方面，要持续加强与国内外重点战略客户的合作关系，适时拓宽采购渠道，争取采购的主动权。不断完善合格供方备用制度，构建客户动态管理体制，筑牢公司长期稳定的资源保障体系。

●围绕市场需求、提高产品附加值和开拓国际市场去开发产品，持续优化品种结构，切实提高品种创效、结构创效能力。坚持把利润高的产品比重做大，保持适当比例的高端、低端产品，提升吨材利润率。

●抓好铁前同步规划的节能减排项目建设，抓好一次能源的节约减量及二次能源的回收利用和高效转化。继续推进合同能源管理模式，深入挖掘照明、水泵、风机等系统的降本潜力。

(6)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是

(7)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是否低 20% 以上或高 20% 以上：否

(8)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否

(二) 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113,307.67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33,281.48
上年同期投资额	80,026.19
投资额增减幅度(%)	41.59

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备注
安阳安铁运输有限公司	铁路客货运输业务	50.5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业	0.98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02 年 8 月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国债 1.8 亿元，转托管于西北证券后，未经公司任何授权，西北证券非法将其进行了质押登记，公司获知后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目前仍未结案。公司对国债账面余额计提了全额减值准备。

2、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3#高炉及淘汰落后产能升级改造项目	539,001,783.80	13.59%	
热连轧工程	32,452,360.43	交付使用	项目投产后，本报告期产材 153 万吨。
2800M ³ 高炉	6,370,811.12	交付使用	项目投产后，本报告期产铁水 210 万吨。
冷连轧工程	30,901,949.38	7.38%	

120 万吨氧化球团工程	221,379,486.71	51.20%	
中厚板热处理工程	68,286,205.02	交付使用	项目投产后,年设计产能 22 万吨.
干熄焦及余热发电	8,331,618.04	交付使用	项目投产后,本报告期发电量 17467 万 kwh。
2×170 吨 RH 炉工程	14,585,721.22	交付使用	
烧结机脱硫工程	39,518,700.55	25.29%	
烧结合余热蒸汽发电	1,358,784.84	交付使用	项目投产后,本报告期发电量 11436 万 kwh。
信息化系统建设	7,620,229.35	交付使用	
炉卷轧机增建 2#加热炉	7,807,380.59	交付使用	
焦化酚氰污水处理系统改造	9,225,987.24	14.19%	
其 他	146,235,688.35		
合 计	1,133,076,706.64	/	/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	2010 年 1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公司 2010 年度财务计划》、《公司 201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公司 2009 年度财产清查报告》等议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 月 27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	2010 年 4 月 6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9 年度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公司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司独立董事 2010 年度津贴预案》、《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及会计师事务所酬金预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8 日

		案》、《公司 2009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公司申请撤回分离债申请》、《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方案》、《设立安阳钢铁冷轧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等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	2010 年 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	2010 年 8 月 4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8 月 6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	2010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撤销安阳钢铁冷轧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0 月 30 日

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09 年度股东大会。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严格行使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诚信尽责地完成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未有拖延和未执行情况。

3、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认真执行《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以及《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相关规定，对本次年度审计和年报编制过程进行了督导。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 2010 年财务报表，于 2011 年 3 月 4 日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审计项目负责人发出沟通函，协商确定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现场审计时间、预计初步审计意见完成日期和最后审计报告完成时间。并在审计机构进场前和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分别提出《关于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阅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在年报相关工作中充分发挥了监督作用，确保公司 2010 年年报按时披露。

2011 年 4 月 1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召开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和《提请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1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议案，并按规定要求提请将上述部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或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本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切实履行职责，严格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对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年度收入情况进行了个人申报和确认。薪酬委员会认为公司董事、监

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的分工，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较好的完成了其工作目标和经济效益指标。经审核，年度内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相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

5、 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已在《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中明确信息传递流程和对外部报送信息的管理要求，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及责任追究制度》中进一步明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在定期报告编制、公司重大事项筹划期间,负有保密义务，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公布前,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途径向外界或特定人员泄露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的内容。

6、 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目前公司已建立涵盖主要经营业务环节的基本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制度已严格执行。

7、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否

(五)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 76,271,735.30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9,441,170.95 元。依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5,097,294.41 元，加上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2,994,818,037.24 元，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累计为 3,059,161,913.78 元。公司拟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2,393,684,48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2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47,873,689.78 元，剩余净利润转入下年度，本年度不实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7 年	201,823,538.90	1,090,527,892.49	18.51
2008 年		123,696,548.89	
2009 年		127,405,926.37	

九、 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5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10年1月26日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公司2010年度财务计划》、《公司2010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公司2009年度财产清查报告》等议案。
2010年4月6日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09年度经理工作报告》、《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公司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度津贴预案》、《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及会计师事务所酬金预案》、《公司申请撤回分离债申请》、《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方案》、《设立安阳钢铁冷轧有限责任公司》等议案。
2010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
2010年8月4日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010年10月28日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撤销安阳钢铁冷轧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进行运作，决策依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差异；没有发现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行为严格遵守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公司2010年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和公正的。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股票于2001年8月发行上市共募集资金166855万元，截止到200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148,855万元人民币，尚未使用的18,000万元人民币，经2002年6月26日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决定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8亿元购买国债并于2002年8月份购买国债。2004年12月转托管于西北证券北京惠新西街营业部后，在未经公司任何授权的情况下，被该证券公司进行了非法质押登记。公司获知后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目前仍未结案。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收购、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均依法定程序进行，发生的关联

交易均按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未发现内幕交易，或其它损害股东权益造成资产流失的情况。

(七)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较为全面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各级机构均能严格按照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行使职责，运作规范。公司编制的《2010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应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表示赞同。

十、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购买商品	渣钢	市场价格	1,608	61,492,768.40	0.23	现金、汇票
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铁矿石	市场价格	903	851,238,179.06	3.22	现金、汇票
安钢集团舞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铁矿石	市场价格	1,152	490,265,929.52	1.86	现金、汇票
安钢集团冶金炉料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白灰	市场价格	316	178,906,453.55	0.68	现金、汇票
安钢集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运输	市场价格		187,634,110.21	0.71	现金、汇票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品	水渣、钢渣	市场价格		60,990,351.32	0.22	现金、汇票

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格	4,208	266,442,928.83	0.94	现金、汇票
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废次材	市场价格	2,760	218,897,704.79	0.77	现金、汇票

必要性说明：公司是由原安阳钢铁公司（后改制为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炼铁、烧结、炼焦、炼钢、轧钢等单位的生产性资产改制而成，受所处的环境限制对其原料、辅助材料、备件等方面具有一定的依赖性；

持续性说明：公司从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原料、辅助材料等，属于正常生产经营必须的经常性采购，与从市场上采购相比可以有效的降低运营成本，在很大程度上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维护了股东利益。

由于关联交易在销售和采购中的占比较小，金额不大。并且本公司在与关联人的经营交往中，严格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履行了相关程序，定价结果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影响。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担保事项。

3、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 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1、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2、在满足上述条件后的二十四个月内，如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安阳钢铁股份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百分之五。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未违反承诺

	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安阳钢铁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3、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除非受让人同意并有能力承担承诺责任，将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4、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将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安阳钢铁全体股东所有；5、如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承诺，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本次所增持安阳钢铁权益的股份，自登记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未违反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1) 集团公司承诺： 1、本公司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不会就 1993、1994 年度利润分配问题向股份公司或有关部门提出任何有利于本公司的要求或请求；2、如果股份公司内部职工股股东或任何其他第三方就 1993、1994 年度利润分配向股份公司或有关部门提出要求或请求，该要求或请求所引致的风险及损失全部由本公司承担。(2) 集团公司承诺并保证：集团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集团公司不利用其控股地位从事有损于股份公司利益的行为。	未违反承诺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否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安阳钢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传真方式）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D004 版 《上海证券报》B8 版 《证券日报》B3 版	2010 年 1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安阳钢铁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传真方式）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D004 版 《上海证券报》B8 版 《证券日报》B3 版	2010 年 1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安阳钢铁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D009 版 《上海证券报》B23 版 《证券日报》E3 版	2010 年 4 月 8 日	http://www.sse.com.cn
安阳钢铁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D010 版 《上海证券报》B24 版 《证券日报》E4 版	2010 年 4 月 8 日	http://www.sse.com.cn
安阳钢铁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D010 版 《上海证券报》B24 版 《证券日报》E4 版	2010 年 4 月 8 日	http://www.sse.com.cn
安阳钢铁 2010 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D010 版 《上海证券报》B24 版 《证券日报》E4 版	2010 年 4 月 8 日	http://www.sse.com.cn
安阳钢铁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D010 版 《上海证券报》B24 版 《证券日报》E4 版	2010 年 4 月 8 日	http://www.sse.com.cn
安阳钢铁第一季度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D006 版 《上海证券报》B49 版 《证券日报》D5 版	2010 年 4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安阳钢铁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4 版 《上海证券报》B184 版 《证券日报》D14 版	2010 年 4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安阳钢铁第六届董会事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29 版 《上海证券报》B22 版 《证券日报》E15 版	2010 年 8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安阳钢铁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29 版 《上海证券报》B22 版 《证券日报》E15 版	2010 年 8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安阳钢铁半年报摘要	《中国证券报》B029 版 《上海证券报》B22 版 《证券日报》E15 版	2010 年 8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安阳钢铁三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B016 版 《上海证券报》16 版 《证券日报》C3 版	2010 年 10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安阳钢铁第六届董会事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6 版 《上海证券报》16 版 《证券日报》C3 版	2010 年 10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安阳钢铁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6 版 《上海证券报》16 版 《证券日报》C3 版	2010 年 10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郑晓东、张宇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1）第 12096 号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0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0 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晓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 宇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3,170,119,276.32	2,524,504,130.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3,537,985,915.98	2,210,195,960.45
应收账款	(三)	253,347,020.12	192,697,047.55
预付款项	(五)	689,552,014.93	352,710,904.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	93,627,329.23	55,386,311.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7,544,103,897.08	5,524,283,734.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288,735,453.66	10,859,778,090.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九)	167,487,214.24	166,937,093.7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	11,941,647,832.71	11,733,828,850.66
在建工程	(十一)	1,512,616,794.79	1,500,710,328.89
工程物资	(十二)	3,365,128.11	5,587,664.4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三)	2,107,766,840.08	2,160,381,383.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409,706,794.10	421,529,510.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42,590,604.03	15,988,974,831.56
资产总计		31,431,326,057.69	26,848,752,921.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六)	4,694,200,000.00	3,5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七)	3,220,228,640.00	1,920,000,000.00
应付账款	(十八)	2,793,111,621.07	2,842,095,934.16
预收款项	(十九)	1,949,428,175.11	1,846,448,849.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	38,665,045.10	156,933,485.50
应交税费	(二十一)	-235,525,388.39	13,772,921.88
应付利息	(二十二)	10,890,000.00	10,890,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三)	240,181,402.89	213,710,334.6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四)	1,454,000,000.00	9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165,179,495.78	11,493,851,525.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五)	5,676,000,000.00	3,970,000,000.00
应付债券	(二十六)	786,005,862.00	784,336,066.00

长期应付款		4,642,904.00	4,642,904.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66,648,766.00	4,758,978,970.00
负债合计		20,631,828,261.78	16,252,830,495.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二十七）	2,393,684,489.00	2,393,684,489.00
资本公积	（二十八）	3,396,913,269.40	3,365,003,269.4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2,781,195.54	2,781,195.54
盈余公积	（二十九）	1,715,191,573.46	1,710,094,279.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	3,059,161,913.78	2,994,818,037.2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67,732,441.18	10,466,381,270.23
少数股东权益		231,765,354.73	129,541,156.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99,497,795.91	10,595,922,426.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431,326,057.69	26,848,752,921.79

法定代表人：王子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宪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宪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08,046,500.21	2,404,994,898.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28,515,915.98	2,178,981,122.96
应收账款	(一)	239,042,686.01	189,215,243.75
预付款项		644,479,027.36	339,713,185.3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68,652,645.05	46,089,558.13
存货		7,010,897,972.65	5,206,660,057.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399,634,747.26	10,365,654,066.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977,001,003.26	688,600,882.7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473,180,020.53	11,231,475,459.35
在建工程		1,248,099,790.61	1,488,222,063.86
工程物资		3,365,128.11	5,584,464.4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96,292,310.61	2,160,381,383.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3,722,356.69	418,616,156.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01,660,609.81	15,992,880,411.06

资产总计		30,601,295,357.07	26,358,534,477.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94,200,000.00	3,5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15,000,000.00	1,920,000,000.00
应付账款		2,322,003,031.15	2,581,753,965.87
预收款项		1,902,312,177.10	1,811,296,126.66
应付职工薪酬		34,743,405.00	152,561,070.63
应交税费		-179,881,238.24	37,271,493.13
应付利息		10,890,000.00	10,890,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9,112,418.84	186,398,997.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50,000,000.00	9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638,379,793.85	11,190,171,653.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640,000,000.00	3,930,000,000.00
应付债券		786,005,862.00	784,336,066.00
长期应付款		4,642,904.00	4,642,904.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30,648,766.00	4,718,978,970.00
负债合计		20,069,028,559.85	15,909,150,623.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93,684,489.00	2,393,684,489.00
资本公积		3,412,095,344.16	3,380,185,344.16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2,781,195.54	2,781,195.54
盈余公积		1,712,559,581.05	1,707,462,286.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11,146,187.47	2,965,270,537.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532,266,797.22	10,449,383,853.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601,295,357.07	26,358,534,477.06

法定代表人: 王子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宪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宪胜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8,296,734,218.28	22,912,973,134.99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一)	28,296,734,218.28	22,912,973,134.9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172,327,934.03	22,754,093,986.30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一)	26,498,713,706.05	21,281,891,731.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二)	53,867,154.60	106,124,058.56
销售费用	(三十三)	331,497,330.68	268,677,739.29
管理费用	(三十四)	710,863,309.11	616,209,657.30
财务费用	(三十五)	570,173,930.95	479,380,214.72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七)	7,212,502.64	1,810,585.21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六)	3,177,278.62	1,869,456.1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0,120.54	-4,519.89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27,583,562.87	160,748,604.80
加: 营业外收入	(三十八)	7,147,107.96	7,327,611.93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十九)	29,869,916.96	22,343,712.95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045,130.63	12,234,004.84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860,753.87	145,732,503.78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	28,589,018.57	14,729,910.95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6,271,735.30	131,002,592.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441,170.95	127,405,926.37
少数股东损益		6,830,564.35	3,596,666.46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四十一）	0.03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一）	0.03	0.0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76,271,735.30	131,002,592.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441,170.95	127,405,926.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30,564.35	3,596,666.46

法定代表人：王子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宪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宪胜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27,755,522,143.24	22,846,082,064.12
减: 营业成本	(四)	26,202,210,928.53	21,427,392,439.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558,024.56	94,115,299.79
销售费用		272,912,460.23	215,801,703.75
管理费用		590,044,284.60	505,720,992.31
财务费用		567,888,183.63	476,874,884.82
资产减值损失		-639,136.30	5,572,634.43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3,177,186.62	1,869,280.1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0,120.54	-4,519.8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724,584.61	122,473,389.28
加: 营业外收入		13,158,201.02	7,083,811.56
减: 营业外支出		25,016,041.36	12,284,643.34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986,020.46	12,234,004.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866,744.27	117,272,557.50
减: 所得税费用		14,893,800.22	3,147,393.9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972,944.05	114,125,163.58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972,944.05	114,125,163.58

法定代表人: 王子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宪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宪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912,904,380.95	27,272,919,546.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354,315.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二)	128,539,561.64	78,650,994.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69,798,257.61	27,351,570,541.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021,756,453.00	23,730,043,877.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9,586,411.53	1,482,190,910.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5,745,548.14	1,242,529,322.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二)	441,792,530.79	448,670,69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88,880,943.46	26,903,434,80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082,685.85	448,135,738.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27,158.08	1,873,97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82,401.17	4,288,254.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9,559.25	6,162,230.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5,587,297.87	893,391,978.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5,587,297.87	893,391,978.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0,077,738.62	-887,229,748.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393,634.12	5,554,674.6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5,393,634.12	5,554,674.6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84,200,000.00	5,67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二)	32,269,341.16	15,085,170.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11,862,975.28	5,697,639,844.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20,000,000.00	4,72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3,733,437.81	556,047,881.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二)	608,228,480.00	23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1,961,917.81	5,516,047,881.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9,901,057.47	181,591,963.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92,477.27	643,794.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448,155.73	-256,858,251.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4,420,147.67	1,861,278,399.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8,868,303.40	1,604,420,147.67

法定代表人：王子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宪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宪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993,621,149.93	26,298,454,254.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366,072.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767,820.77	52,802,47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45,755,042.74	26,351,256,729.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360,117,617.36	23,166,755,108.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3,661,517.41	1,364,931,837.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6,572,366.80	1,033,574,304.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525,519.84	364,955,30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26,877,021.41	25,930,216,558.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1,121,978.67	421,040,170.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27,066.08	1,873,8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82,401.17	4,288,254.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9,467.25	6,162,054.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1,416,434.38	890,807,749.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9,850,000.00	95,1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1,266,434.38	985,957,749.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5,756,967.13	-979,795,694.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84,200,000.00	5,67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69,341.16	15,085,170.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16,469,341.16	5,692,085,170.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20,000,000.00	4,70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2,119,765.09	553,674,282.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2,999,840.00	23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95,119,605.09	5,493,674,282.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1,349,736.07	198,410,887.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19,028.68	643,876.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948,238.41	-359,700,760.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7,994,898.62	1,847,695,658.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8,046,660.21	1,487,994,898.62

法定代表人：王子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宪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宪胜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93,684,489.00	3,365,003,269.40		2,781,195.54	1,710,094,279.05		2,994,818,037.24		129,541,156.26	10,595,922,426.4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393,684,489.00	3,365,003,269.40		2,781,195.54	1,710,094,279.05		2,994,818,037.24		129,541,156.26	10,595,922,426.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910,000.00			5,097,294.41		64,343,876.54		102,224,198.47	203,575,369.42
(一) 净利润							69,441,170.95		6,830,564.35	76,271,735.3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9,441,170.95		6,830,564.35	76,271,735.3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5,393,634.12	95,393,634.1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5,393,634.12	95,393,634.12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097,294.41	-5,097,294.41			
1. 提取盈余公积						5,097,294.41	-5,097,294.4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31,910,000.00								31,91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93,684,489.00	3,396,913,269.40		2,781,195.54	1,715,191,573.46		3,059,161,913.78		231,765,354.73	10,799,497,795.9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93,684,489.00	3,350,763,269.40		2,798,925.54	1,698,681,762.69		2,878,824,627.23		120,389,815.17	10,445,142,889.0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93,684,489.00	3,350,763,269.40		2,798,925.54	1,698,681,762.69		2,878,824,627.23		120,389,815.17	10,445,142,889.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240,000.00		-17,730.00	11,412,516.36		115,993,410.01		9,151,341.09	150,779,537.46
(一) 净利润							127,405,926.37		3,596,666.46	131,002,592.8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7,405,926.37		3,596,666.46	131,002,592.8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54,674.63	5,554,674.6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554,674.63	5,554,674.63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1,412,516.36		-11,412,516.36			
1. 提取盈余公积					11,412,516.36		-11,412,516.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7,730.00						-17,730.00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17,730.00						-17,730.00
(七) 其他		14,240,000.00								14,24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93,684,489.00	3,365,003,269.40		2,781,195.54	1,710,094,279.05		2,994,818,037.24		129,541,156.26	10,595,922,426.49

法定代表人：王子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宪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宪胜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93,684,489.00	3,380,185,344.16		2,781,195.54	1,707,462,286.64		2,965,270,537.83	10,449,383,853.1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93,684,489.00	3,380,185,344.16		2,781,195.54	1,707,462,286.64		2,965,270,537.83	10,449,383,853.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910,000.00			5,097,294.41		45,875,649.64	82,882,944.05
(一) 净利润							50,972,944.05	50,972,944.0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0,972,944.05	50,972,944.0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5,097,294.41		-5,097,294.41	
1. 提取盈余公积					5,097,294.41		-5,097,294.4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31,910,000.00						31,91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93,684,489.00	3,412,095,344.16		2,781,195.54	1,712,559,581.05		3,011,146,187.47	10,532,266,797.2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93,684,489.00	3,365,945,344.16		2,798,925.54	1,696,049,770.28		2,862,557,890.61	10,321,036,419.5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393,684,489.00	3,365,945,344.16		2,798,925.54	1,696,049,770.28		2,862,557,890.61	10,321,036,419.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240,000.00		-17,730.00	11,412,516.36		102,712,647.22	128,347,433.58
(一) 净利润							114,125,163.58	114,125,163.5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4,125,163.58	114,125,163.5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1,412,516.36		-11,412,516.36	
1. 提取盈余公积					11,412,516.36		-11,412,516.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7,730.00			-17,730.00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17,730.00			-17,730.00
(七) 其他		14,240,000.00						14,24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93,684,489.00	3,380,185,344.16		2,781,195.54	1,707,462,286.64		2,965,270,537.83	10,449,383,853.17

法定代表人：王子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宪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宪胜

（三）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根据河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豫体改字【1993】13号文批复,依照《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由安阳钢铁公司经过改制,采取定向募集方式于1993年11月15日设立的内部职工持股的股份制企业,股本总额109,549万股,其中国家股89,549万股,占总股本的81.74%,内部职工股20,000万股,占总股本的18.26%。2001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1]46号文核准,公司于2001年8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采用上网定价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5,0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同时,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减持国有股筹集社会保障基金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财企便函[2001]73号文,同意公司发行新股时实施部分国有股减持,在此次发行时一并出售,此次减持国有股为2,500万股。通过本次股票发行并实施国有股减持后,公司股本总额为134,549万股,其中:国家股87,049万股,占总股本的64.70%;内部职工股20,000万股,占总股本的14.86%;社会公众股27,500万股,占总股本的20.44%。

2004年6月,根据200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03年12月31日股本134,549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按股本每10股转增5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67,275万股,转增后总股本为201,824万股,其中国家股130,574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64.70%。2004年8月2日内部职工股上市流通,流通股增加至71,250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35.30%。

2006年5月15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通过: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获得所持股份的上市流通权,以流通股股份总额712,500,000股为基数,按照10:3.4的比例向流通股股东送股的方案。该方案实施后,公司尚未流通的股份变为有限售流通条件的股份,股份总额为1,063,485,389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总额增加为954,750,000股,股东持股数额及比例变化不影响公司股本总额。

2007年6月12日,公司2007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公司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公司控股股东安钢集团发行数量不超过37,725万股(含37,725万股),在该上限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最终发行数量。发行的认购方式为资产认购。安钢集团用以认购本次新股的资产为:安钢集团持有的安钢集团永通球墨铸铁管有限公司78.14%的股权、安钢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安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公司及上述三家公司向安钢集团租用的土地使用权和安钢集团下属的一座450m³炼铁高炉。上述用于认购本次发行新股的资产预估值约31.5亿元,最终作价以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并经政府主管部门备案或核准的评估值为准。该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

个交易日股票均价的 100%，即每股 8.35 元。

2007 年 12 月 2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

2008 年 1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向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42 号）以及《关于核准豁免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要约收购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43 号）的两项批复，分别核准公司向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37,544.91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购买相关资产以及同意豁免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履行要约收购义务。该次增资，由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北京京都验字（2008）第 021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08 年 1 月 31 日止，公司已收到安钢集团认缴股款人民币 2,848,504,113.38 元，其中股本 375,449,100.00 元，资本公积 2,473,055,013.38 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393,684,489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375,449,1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15.68%，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2,018,235,389 股，占股份总数的 84.32%。公司注册资本为 239,368.45 万元，法定代表人姓名：王子亮。经营范围为：生产和经营冶金产品、副产品，钢铁延伸产品、冶金产品的原材料、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品）；冶金技术开发、协作、咨询，实业投资（国家专项规定的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医用氧的生产（凭许可证经营）。煤气、苯、煤焦油、萘、蒽油乳剂、洗油、粗酚、硫磺、煤焦沥青、氧（压缩的）、液氧、氮（压缩的）、液氮、氢（压缩的）、液氢的生产销售（凭许可证经营）。（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冶金成套设备的制作，各类机电设备零部件，轧辊，金属结构件的加工、安装、修理和铸件、锻件、钢木模具的制作及零部件表面修复；大型设备、构件吊装运输。主要产品为建材、型材、板材等。公司注册地：安阳市殷都区梅元庄。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占资产总额余额 0.2%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单项金额不重大但经单项测试后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说明：坏账准备的计提范围为除合并范围内的各单位之间的内部往来款以外的应收款项。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备品备件、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

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

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5—40	0	2.50-4.00
机器设备	12—28	3	3.46-8.08
运输设备	12	3	8.08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

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

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

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449 月-565 月	使用权取得日至使用权终止日
软件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

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

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八）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

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十九)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三、 税项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项税额扣除当年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13、17
营业税	提供应税劳务、服务所收取的全部价款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潍坊安鲁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	销售金属材料等	1,000.00	销售金属材料等	510.00		51	51	是	(注)		
安阳钢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河南省安阳市	建筑业施工承包	8,000.00	建筑业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等	8,000.00		100	100	是			
安阳豫河永通球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南省安阳市	生产销售铁矿球团产品	40,400.00	生产销售铁矿球团产品等	30,300.00		75	75	是	9,984.19		

注:潍坊安鲁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净资产已为负数，少数股东承担亏损以投资额为限。

2、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安钢集团永通球墨铸铁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南省 安阳市	球墨铸铁管、生铁、烧结矿等	43,910.20	球墨铸铁管的生产与销售及进出口业务等	42,651.58		78.14	78.14	是	13,192.35		

(二) 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及其原因

安阳安铁运输有限公司是由本公司和郑州铁路局共同投资成立的联营企业，投资比例分别为 50.5% 和 49.5%。由于该公司从事铁路客货运输业务，其日常经营由另一股东控制，故本公司不具控制权、不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仅采用权益法核算。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3,435,954.67			131,447.26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588,892,890.91			1,568,670,049.21
美元	7,350,025.98	6.6227	48,677,017.06	4,815,133.30	6.8282	32,878,693.20
欧元	154,708.54	8.8065	1,362,440.76	279,670.31	9.7971	2,739,958.00
小计			1,638,932,348.73			1,604,288,700.41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527,750,972.92			920,083,982.90
合 计			3,170,119,276.32			2,524,504,130.57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05,228,640.00	797,000,000.00
债券保证金	119,999,840.00	120,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2,522,492.92	3,083,982.90
法院保全银行存款	3,500,000.00	
合 计	1,531,250,972.92	920,083,982.90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37,985,915.98	2,210,195,960.45

2、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3、 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 6,488,174,550.01 元。其中前五名如下

出票单位排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第一名	2010-9-28	2011-1-28	45,000,000.00
第二名	2010-10-29	2011-4-29	43,537,000.00
第三名	2010-9-6	2011-3-6	30,000,000.00
第四名	2010-10-8	2011-4-8	25,000,000.00
第五名	2010-10-8	2011-4-8	25,00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397,478,218.62	100.00	144,131,198.50	36.26	332,004,646.12	100.00	139,307,598.57	41.96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60,172,016.00	65.46	13,006,983.60	192,008,410.08	57.83	9,600,420.50
1 至 2 年	2,896,438.82	0.73	289,643.88	6,663,006.05	2.01	666,300.60
2 至 3 年	2,596,128.71	0.65	778,838.61	2,909,968.03	0.88	872,990.41
3 至 5 年	5,859,675.63	1.47	4,101,772.95	7,517,916.33	2.26	5,262,541.43
5 年以上	125,953,959.46	31.69	125,953,959.46	122,905,345.63	37.02	122,905,345.63
合计	397,478,218.62	100.00	144,131,198.50	332,004,646.12	100.00	139,307,598.57

2、 本期无转回或收回已大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客户	76,376,011.02	1 年以内	19.22
第二名	同一母公司	36,356,681.46	1 年以内	9.15
第三名	客户	30,594,025.16	5 年以上	7.70
第四名	客户	14,804,234.56	5 年以上	3.72
第五名	客户	12,247,548.69	1 年以内	3.08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安钢集团信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36,356,681.46	9.15
安钢集团舞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131,512.00	0.03
合计		36,488,193.46	9.18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46,108,945.26	44.77	7,050,945.62	15.29	24,088,421.83	38.63	4,663,242.91	19.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872,370.87	55.23	2,303,041.28	4.05	38,264,174.14	61.37	2,303,041.28	6.02
合计	102,981,316.13	100.00	9,353,986.90		62,352,595.97	100.00	6,966,284.19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0,991,786.31	67.21	1,549,589.32	16,864,967.00	70.02	843,248.35
1 至 2 年	9,014,003.51	19.55	901,400.35	2,218,790.48	9.21	221,879.05
2 至 3 年	1,348,000.00	2.92	404,400.00	1,925,506.62	7.99	577,651.99
3 至 5 年	1,865,331.62	4.05	1,305,732.13	195,647.38	0.81	136,953.17
5 年以上	2,889,823.82	6.27	2,889,823.82	2,883,510.35	11.97	2,883,510.35
合计	46,108,945.26	100.00	7,050,945.62	24,088,421.83	100.00	4,663,242.91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往来款	2,303,041.28	2,303,041.28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待认证进项税	51,152,666.50			无坏账风险
出口退税款	3,416,663.09			无坏账风险
合计	56,872,370.87	2,303,041.28		

2、 本期无转回或收回已大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安阳市邮电局	往来款	1,200.00	无法收回	否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 例(%)	性质或内容
第一名	非关联	12,000,000.00	1 年以内	11.65	代垫款
第二名	非关联	7,819,570.80	2 年以内	7.59	往来款
第三名	非关联	2,303,041.28	3-5 年	2.24	往来款
第四名	非关联	2,000,000.00	1-2 年	1.94	往来款
第五名	非关联	2,000,000.00	1 年以内	1.94	往来款

6、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3,396,574.19	86.06	250,820,164.22	71.11
1 至 2 年	43,597,041.25	6.32	56,989,396.75	16.16
2 至 3 年	31,957,942.33	4.63	36,619,758.01	10.38
3 年以上	20,600,457.16	2.99	8,281,586.00	2.35
合计	689,552,014.93	100.00	352,710,904.98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土地出让方	131,807,614.00	2 年以内	土地转让未完成
第二名	供应商	108,853,969.50	1 年以内	到货尚未结算
第三名	供应商	30,235,128.90	1 年以内	到货尚未结算
第四名	供应商	25,548,000.00	1 年以内	到货尚未结算
第五名	供应商	18,958,918.82	1 年以内	到货尚未结算
合计		315,403,631.22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六)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96,437,952.85		4,296,437,952.85	2,700,964,286.48		2,700,964,286.48
备品备件	745,892,756.72		745,892,756.72	540,645,999.04		540,645,999.04
低值易耗品	30,948,103.58		30,948,103.58	25,529,591.85		25,529,591.85
在产品	1,355,271,089.90		1,355,271,089.90	1,091,056,077.47		1,091,056,077.47
产成品	1,115,553,994.03		1,115,553,994.03	1,166,087,780.06		1,166,087,780.06
合计	7,544,103,897.08		7,544,103,897.08	5,524,283,734.90		5,524,283,734.90

其中：期末余额中无用于担保的存货，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成 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 本	公允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债券	171,396,000.00	-171,396,000.00	171,396,000.00	-171,396,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公司于 2002 年 8 月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国债 1.8 亿元，转托管于西北证券后，未经公司任何授权，西北证券非法将其进行了质押登记，公司获知后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目前仍未结案。公司对国债账面余额计提了全额减值准备。

(八)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联营企业							
安阳安铁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50.50	小于 50	282,753,363.56	149,122,552.64	133,630,810.92	160,166,724.29	1,089,347.60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安阳安铁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66,939,613.59	66,935,093.70	550,120.54	67,485,214.24	50.50	小于 50	注 1			
权益法小计			66,935,093.70	550,120.54	67,485,214.24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98	0.98				2,627,066.08
安阳县城市信用社	成本法	2,000.00	2,000.00		2,000.00						92.00
成本法小计			100,002,000.00		100,002,000.00						2,627,158.08
合计			166,937,093.70	550,120.54	167,487,214.24						2,627,158.08

注 1：安阳安铁运输有限公司是由本公司和郑州铁路局共同投资成立的联营企业，投资比例分别为 50.50% 和 49.50%。由于该公司从事铁路客货运输业务，其日常经营管理由另一股东控制，故本公司不具控制权、不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仅采用权益法核算。

2、无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十)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662,629,339.04	1,168,948,243.94		142,482,435.81	19,689,095,147.1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060,780,354.40	285,379,595.35		48,051,884.50	4,298,108,065.25
机器设备	14,405,488,978.57	865,131,161.47		83,714,561.71	15,186,905,578.33
运输工具	196,360,006.07	18,437,487.12		10,715,989.60	204,081,503.59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6,928,800,488.38	932,653,231.34		114,006,405.26	7,747,447,314.4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28,500,597.52	143,641,504.38		27,152,145.41	1,244,989,956.49
机器设备	5,657,872,001.51	773,799,267.56		77,381,067.17	6,354,290,201.90
运输工具	142,427,889.35	15,212,459.40		9,473,192.68	148,167,156.0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733,828,850.66	1,168,948,243.94		961,129,261.89	11,941,647,832.7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932,279,756.88	285,379,595.35		164,541,243.47	3,053,118,108.76
机器设备	8,747,616,977.06	865,131,161.47		780,132,762.10	8,832,615,376.43
运输工具	53,932,116.72	18,437,487.12		16,455,256.32	55,914,347.5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733,828,850.66	1,168,948,243.94		961,129,261.89	11,941,647,832.7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932,279,756.88	285,379,595.35		164,541,243.47	3,053,118,108.76
机器设备	8,747,616,977.06	865,131,161.47		780,132,762.10	8,832,615,376.43
运输工具	53,932,116.72	18,437,487.12		16,455,256.32	55,914,347.52

其中：本期折旧额 932,653,231.34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121,170,240.74 元。

(十一)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3#高炉及淘汰落后产能 升级改造项目	555,221,783.80		555,221,783.80	16,220,000.00		16,220,000.00
120 万吨氧化球团工程	221,379,486.71		221,379,486.71			
信息化系统建设(含追加 部分)	112,773,465.62		112,773,465.62	105,153,236.27		105,153,236.27
热连轧工程	85,751,441.00		85,751,441.00	53,299,080.57		53,299,080.57
冷连轧工程	51,673,446.20		51,673,446.20	20,771,496.82		20,771,496.82
烧结机脱硫工程	39,518,700.55		39,518,700.55			
焦化酚氰污水处理系统 改造	35,210,019.30		35,210,019.30	25,984,032.06		25,984,032.06
2800M ³ 高炉	22,853,446.56		22,853,446.56	16,482,635.44		16,482,635.44
2×170 吨 RH 炉工程	21,999,759.72		21,999,759.72	217,414,038.50		217,414,038.50
炉卷轧机增建 2#加热炉	8,829,914.83		8,829,914.83	71,022,534.24		71,022,534.24
烧结余热蒸汽发电	3,922,682.83		3,922,682.83	2,563,897.99		2,563,897.99
干熄焦及余热发电	340,913.87		340,913.87	312,009,295.83		312,009,295.83
中厚板热处理工程	141,905.36		141,905.36	291,855,700.34		291,855,700.34
其他	352,999,828.44		352,999,828.44	367,934,380.83		367,934,380.83
合计	1,512,616,794.79		1,512,616,794.79	1,500,710,328.89		1,500,710,328.89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3#高炉及淘汰落后产能升级改造项目	4,072,234,700.00	16,220,000.00	539,001,783.80			13.63	3,683,448.77	2.63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555,221,783.80
热连轧工程	3,984,460,000.00	53,299,080.57	32,452,360.43			100.03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85,751,441.00
2800M ³ 高炉	993,550,000.00	16,482,635.44	6,370,811.12			100.93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22,853,446.56
冷连轧工程	700,000,000.00	20,771,496.82	30,901,949.38			7.38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51,673,446.20
120 万吨氧化球团工程	432,400,000.00		221,379,486.71			51.20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221,379,486.71
中厚板热处理工程	410,000,000.00	291,855,700.34	68,286,205.02	360,000,000.00		87.84	554,222.78	2.63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141,905.36
干熄焦及余热发电	340,000,000.00	312,009,295.83	8,331,618.04	320,000,000.00		94.21	529,139.58	2.63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340,913.87
2×170 吨 RH 炉工程	208,222,000.00	217,414,038.50	14,585,721.22	210,000,000.00		111.41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21,999,759.72
烧结机脱硫工程	156,260,000.00		39,518,700.55			25.29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39,518,700.55
烧结余热蒸汽发电	138,000,000.00	2,563,897.99	1,358,784.84			100.66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3,922,682.83
信息化系统建设 (含追加部分)	131,900,000.00	105,153,236.27	7,620,229.35			85.49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112,773,465.62

炉卷轧机增建 2#加热炉	80,000,000.00	71,022,534.24	7,807,380.59	70,000,000.00		98.54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8,829,914.83
焦化酚氰污水处理系统改造	65,000,000.00	25,984,032.06	9,225,987.24			54.17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35,210,019.30
其他		367,934,380.83	146,235,688.35	161,170,240.74			332,602.01	2.63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352,999,828.44
合计		1,500,710,328.89	1,133,076,706.64	1,121,170,240.74			5,099,413.14			1,512,616,794.79

(十二) 工程物资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用设备	3,668,223.14	157,611,894.18	159,547,905.88	1,732,211.44
工器具	1,919,441.35	14,899,386.89	15,185,911.57	1,632,916.67
合 计	5,587,664.49	172,511,281.07	174,733,817.45	3,365,128.11

(十三)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2,260,959,065.81			2,260,959,065.81
(1)土地使用权	2,259,882,200.00			2,259,882,200.00
(2)软件	1,076,865.81			1,076,865.81
2、累计摊销合计	100,577,682.08	52,614,543.65		153,192,225.73
(1)土地使用权	100,434,100.00	52,399,170.53		152,833,270.53
(2)软件	143,582.08	215,373.12		358,955.20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160,381,383.73		52,614,543.65	2,107,766,840.08
(1)土地使用权	2,159,448,100.00		52,399,170.53	2,107,048,929.47
(2)软件	933,283.73		215,373.12	717,910.61
4、减值准备合计				
(1)土地使用权				
(2)软件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60,381,383.73		52,614,543.65	2,107,766,840.08
(1)土地使用权	2,159,448,100.00		52,399,170.53	2,107,048,929.47
(2)软件	933,283.73		215,373.12	717,910.61

本期摊销额 52,614,543.65 元。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2,916,927.02	32,199,351.8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338,496.73	1,741,571.05
工效挂钩工资 *1	1,922,781.56	6,387,215.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2,849,000.00	42,849,000.00
可抵扣亏损 *2	32,456,649.75	41,668,686.98
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 *3	250,887,302.34	250,887,302.34
节能环保设备投资 *4	46,335,636.70	45,796,382.70
小 计	409,706,794.10	421,529,510.0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说明

*1、因按批准的工效挂钩办法提取的工资超过实际发放工资所建立的工资储备基金形成可抵扣暂时性时间差异 7,691,126.22 元，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2,781.56 元。

*2、公司 2008 年所得税汇算清缴按法人汇总申报纳税应纳税所得额为 -147,730,426.46 元，2009 应纳税所得额-18,944,240.10 元，本年实现应纳税所得额 43,234,146.14 元,子公司安阳豫河永通球团有限责任公司可抵扣亏损 6,291,586.44 元，安鲁可抵扣亏损 94,492.12 元共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32,456,649.75 元。

*3、因当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亏损，故公司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留待以后年度抵扣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887,302.34 元。

*4、因当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亏损，故公司节能环保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留待以后年度抵扣，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46,335,636.70 元。

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1,667,708.0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353,986.90
工效挂钩工资差异	7,691,126.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1,396,000.00
可抵扣亏损	129,826,598.98
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	627,218,255.85
节能环保设备投资	463,356,367.00
合计	1,540,510,043.03

(十五)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146,273,882.76	7,212,502.64		1,200.00	153,485,185.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71,396,000.00				171,396,000.00
合计	317,669,882.76	7,212,502.64		1,200.00	324,881,185.40

(十六)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4,694,200,000.00	3,560,000,000.00

2、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七)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20,228,640.00	1,920,000,000.0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3,220,228,640.00 元。

(十八)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2,793,111,621.07	2,842,095,934.16

2、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2,063,989.33	29,705.07
安钢集团信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813,834.27	2,210,326.31
安钢集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982,368.59	3,296,173.65
合 计	3,860,192.19	5,536,205.03

(十九)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949,428,175.11	1,846,448,849.11

2、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余额中预收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安钢集团信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852,320.34	852,320.34
安钢集团附企加工配送有限责任公司	13,936,733.38	
合 计	14,789,053.72	852,320.34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548,860.64	1,077,701,911.10	1,095,559,645.52	7,691,126.22
(2) 职工福利费	92,960,512.77	44,215,896.90	137,139,290.01	37,119.66
(3) 社会保险费		326,384,566.54	326,384,566.54	
其中：医疗保险费		63,838,283.99	63,838,283.99	
基本养老保险费		227,507,603.36	227,507,603.36	
失业保险费		20,622,908.00	20,622,908.00	
工伤保险费		5,904,000.00	5,904,000.00	
生育保险费		8,511,771.19	8,511,771.19	
(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424,112.09	21,949,612.59	29,436,925.46	30,936,799.22
(5) 住房公积金		121,065,984.00	121,065,984.00	
合计	156,933,485.50	1,591,317,971.13	1,709,586,411.53	38,665,045.10

(二十一)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32,290,955.44	-557,082.72
营业税*	-3,279,487.16	-163,371.42
企业所得税*	-24,617,599.12	-33,366,131.98
个人所得税	1,201,487.30	936,725.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73,777.70	18,497,092.84
房产税	1,753,134.68	579,704.67
教育费附加	28,285,559.17	31,660,745.02
土地使用税*	-293,095.35	-2,884,339.53
其他	493,756.06	498,861.36
印花税*	-4,410.83	-1,429,281.37
合计	-235,525,388.39	13,772,921.88

应交税费说明：

* 系公司预缴的税款尚未退回所致。

(二十二)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10,890,000.00	10,890,000.00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240,181,402.89	213,710,334.65

2、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4、 期末余额中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焦化酚氰水处理项目	12,700,000.00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省财政厅企业能源管理中心补助资金	8,100,000.00	能源补助资金
代扣个人基本养老保险费	6,958,671.90	代扣款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54,000,000.00	930,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270,000,000.00
信用借款	1,350,000,000.00	660,000,000.00
委托贷款	4,000,000.00	
合计	1,454,000,000.00	930,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排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第一名	2009-7-3	2011-7-2	人民币	银行基准利率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第二名	2009-6-30	2011-6-29	人民币	银行基准利率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第三名	2009-12-11	2011-12-11	人民币	银行基准利率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第四名	2008-8-11	2011-8-10	人民币	银行基准利率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第五名	2009-5-15	2011-5-13	人民币	银行基准利率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 计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二十五)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委托贷款	36,0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780,000,000.00	880,000,000.00
信用借款	4,860,000,000.00	3,050,000,000.00
合计	5,676,000,000.00	3,970,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排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第一名	2010-4-30	2013-4-29	人民币	浮动利率		560,000,000.00		
第二名	2010-1-28	2013-1-27	人民币	浮动利率		300,000,000.00		
第三名	2010-4-19	2013-2-7	人民币	浮动利率		250,000,000.00		
第四名	2010-1-26	2013-1-25	人民币	浮动利率		200,000,000.00		
第五名	2007-3-21	2013-7-20	人民币	浮动利率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合计						1,490,000,000.00		180,000,000.00

(二十六)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07.9.21	2007.9.21~2017.9.20	800,000,000.00	10,890,000.00	43,600,000.00	43,600,000.00	10,890,000.00	786,005,862.00

应付债券的说明：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07]2313 号文批准，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21 日公开发行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 8 亿元，债券期限为 10 年，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年利率为 5.45%。

(二十七)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股	375,449,100.00						375,449,1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75,449,100.00						375,449,100.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2,018,235,389.00					2,018,235,389.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2,018,235,389.00					2,018,235,389.00
合计	2,393,684,489.00					2,393,684,489.00

(二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3,264,417,906.41			3,264,417,906.41
2. 其他资本公积				
技术奖励及研究开发专项资金转入（注 1）	100,585,362.99	31,910,000.00		132,495,362.99
合计	3,365,003,269.40	31,910,000.00		3,396,913,269.40

资本公积的说明：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31,910,000.00 元，系节能减排技术改造奖励资金按规定转入资本公积。

(二十九)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45,469,438.01	5,097,294.41		1,450,566,732.42
任意盈余公积	264,624,841.04			264,624,841.04
合计	1,710,094,279.05	5,097,294.41		1,715,191,573.46

(三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994,818,037.24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2,994,818,037.2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441,170.9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097,294.41	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59,161,913.78	

(三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7,868,751,360.75	22,661,429,343.89
其他业务收入	427,982,857.53	251,543,791.10
营业成本	26,498,713,706.05	21,281,891,731.2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 业	27,868,751,360.75	26,198,951,523.64	22,661,429,343.89	21,019,857,556.5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型材	1,934,221,169.16	1,838,358,782.85	1,901,170,190.18	1,718,545,554.61
建材	9,142,675,337.58	8,569,673,506.75	7,800,089,895.17	6,921,200,107.84
板材	14,730,864,722.50	14,037,465,244.61	11,801,427,472.78	11,490,040,013.73
钢坯	82,020,907.80	77,088,183.57	139,073,562.28	131,790,509.10
其他	1,978,969,223.71	1,676,365,805.86	1,019,668,223.48	758,281,371.22
合 计	27,868,751,360.75	26,198,951,523.64	22,661,429,343.89	21,019,857,556.50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中南地区	18,649,518,863.45	17,470,434,220.10	15,758,823,545.80	14,445,246,889.27
华东地区	3,097,408,059.08	2,949,992,115.00	2,709,252,100.67	2,651,292,806.11
东北地区			455,454.67	665,943.56
华北地区	2,810,747,101.09	2,597,634,957.94	1,736,477,157.34	1,680,593,423.94
西北地区	1,094,798,457.73	1,069,647,309.54	883,760,308.46	818,266,327.93
西南地区	1,332,112,057.57	1,264,267,907.05	1,219,970,860.25	1,121,998,779.69
国 外	884,166,821.83	846,975,014.01	352,689,916.70	301,793,386.00
合 计	27,868,751,360.75	26,198,951,523.64	22,661,429,343.89	21,019,857,556.50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排名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名	591,157,193.56	2.09
第二名	502,040,289.27	1.77
第三名	497,192,051.50	1.76
第四名	481,027,737.17	1.70
第五名	474,974,571.98	1.68

(三十二)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税	575,671.54	85,372.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891,071.15	67,582,892.04
教育费附加	16,399,227.99	30,257,724.81
其他	1,183.92	8,198,068.90
合计	53,867,154.60	106,124,058.56

(三十三)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运输费	218,040,123.35	178,726,712.10
职工薪酬	27,019,730.44	24,008,103.44
物料消耗	15,465,864.92	17,662,912.44
仓储保管费	13,895,418.01	12,682,407.62
装卸费	13,355,349.78	9,092,657.04
广告费	11,953,116.96	1,284,400.00
委托代销手续费	11,120,841.17	12,082,120.52
折旧费	4,852,210.39	1,110,157.42
水电气费	2,419,393.45	2,960,331.50
保险费	2,384,920.62	1,438,635.06
修理费	2,236,598.39	1,790,210.76
其他	8,753,763.20	5,839,091.39
合计	331,497,330.68	268,677,739.29

(三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38,404,084.56	305,716,210.50
税金	83,352,017.90	47,941,787.39
运输费	61,451,632.54	42,169,876.45
累计摊销	52,614,543.65	52,543,982.08
水电费	28,404,183.21	22,815,947.86
物料消耗	22,674,565.99	20,059,690.90
修理费	20,798,048.30	17,677,458.51
业务招待费	18,489,074.50	14,250,994.27
排污费	14,169,768.00	12,167,975.00
警卫消防费	10,968,863.11	9,696,457.96
研究开发费	10,933,392.37	4,648,159.28
折旧费	10,895,963.01	10,073,851.13
办公费	9,902,727.14	9,264,022.23
财产保险费	9,314,012.59	7,643,057.06
差旅费	5,581,115.29	4,789,686.81
其他	12,909,316.95	34,750,499.87
合计	710,863,309.11	616,209,657.30

(三十五)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668,274,683.51	529,137,550.77
减：利息收入	109,868,632.65	52,918,391.26
汇兑损益	6,292,477.27	-539,625.57
其他	5,475,402.82	3,700,680.78
合计	570,173,930.95	479,380,214.72

(三十六)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27,158.08	1,873,976.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0,120.54	-4,519.89
合计	3,177,278.62	1,869,456.11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27,066.08	1,873,800.00
安阳县城市信用社	92.00	176.00
合 计	2,627,158.08	1,873,976.0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安阳安铁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550,120.54	-4,519.89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7,212,502.64	1,810,585.21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841,501.25	4,111,748.03	3,841,501.25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3,841,501.25	4,111,748.03	3,841,501.25
政府补助	1,228,147.16	464,700.00	1,228,147.16
赔偿金、违约金	1,694,203.78	818,147.73	1,694,203.78
其他	383,255.77	1,933,016.17	383,255.77
合计	7,147,107.96	7,327,611.93	7,147,107.96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进口贴息补助		382,100.00
增值税返还收入	966,147.16	
其他	262,000.00	82,600.00
合计	1,228,147.16	464,700.00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9,045,130.63	12,234,004.84	29,045,130.6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9,045,130.63	12,234,004.84	29,045,130.63
对外捐赠	60,000.00	12,000.00	60,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60,000.00	12,000.00	60,000.00
罚款支出	726,799.46	10,071,770.84	726,799.46
其他	37,986.87	25,937.27	37,986.87
合计	29,869,916.96	22,343,712.95	29,869,916.96

(四十)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6,766,302.58	10,748,723.32
递延所得税调整	11,822,715.99	3,981,187.63
合计	28,589,018.57	14,729,910.95

(四十一)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1) 基本每股收益 = $69,441,170.95 \div 2,393,684,489.00 = 0.03$ 元/股

(2) 基本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87,301,240.93 \div 2,393,684,489.00 = 0.04$ 元/股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年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 稀释每股收益 = $69,441,170.95 \div 2,393,684,489.00 = 0.03$ 元/股

(2) 稀释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87,301,240.93 \div 2,393,684,489.00 = 0.04$ 元/股。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罚款收入及保险公司赔款	1,724,928.99
存款利息收入	109,868,632.65
投标保证金	16,946,000.00
合 计	128,539,561.6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支付的运输费、修理费等现金支出	430,450,037.87
支付履约保证金等现金支出	11,342,492.92
合 计	441,792,530.79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项目资金利息	359,341.16
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及其他	31,910,000.00
合 计	32,269,341.16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支付银行承兑保证金等	608,228,480.00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6,271,735.30	131,002,592.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7,212,502.64	1,810,585.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32,653,231.34	884,274,424.12
无形资产摊销	52,614,543.65	52,543,982.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203,629.38	8,122,256.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4,567,160.78	528,493,756.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77,278.62	-1,869,45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22,715.99	3,981,187.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19,820,162.18	1,699,745,253.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81,233,358.14	-1,643,580,582.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04,802,594.01	-1,216,388,260.64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082,685.85	448,135,738.6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38,868,303.40	1,604,420,147.6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04,420,147.67	1,861,278,399.2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448,155.73	-256,858,251.60

2、 本期无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1,638,868,303.40	1,604,420,147.67
其中：库存现金	3,435,954.67	131,447.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35,432,348.73	1,604,288,700.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8,868,303.40	1,604,420,147.67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钢集团)	母 公 司	有限责任	安阳市殷都区梅元庄	王子亮	国有资产经营	220,000.00	60.11	60.11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0678094-2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安钢集团永通球墨铸铁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河南省安阳市	叶斌	球墨铸铁管、生铁、烧结矿等	43,910.20	78.14	78.14	74405107-0
安钢集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河南省安阳市	郑学民	建筑业施工承包	8,000.00	100.00	100.00	69731102-7
潍坊安鲁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山东省潍坊市	贾红玉	销售金属材料等	1,000.00	51.00	51.00	16544959-4
安阳豫河永通球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河南省安阳市	叶斌	生产、销售铁矿球团产品	40,400.00	75.00	75.00	69870770-1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联营企业									
安阳安铁运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安阳市北关区	王子亮	铁路运输业	13,255.04	50.50	50.50	联营	67410181-X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安钢集团福利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172267094
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172267086
安钢集团钢花水泥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14985836
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172197401
安钢集团舞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871956956
安钢集团冶金炉料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757124339
安钢集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755191503
安钢集团信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176882588
安钢集团金信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769460786
安钢集团冶金设计公司	同一母公司	737442356
安阳市西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69451433
安钢集团自动化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69874702-5
安钢集团附企钢材加工配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69872278-4

(五) 关联交易

-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关联交易内容主要包括向关联企业销售钢材产品、提供原材料和水电汽供应；接受集团公司包括警卫消防在内的综合服务、部分原料供应；接受关联企业劳保产品的供应和装卸、加工、运输等劳务。

- 3、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	渣钢等	首先适用国家、地方政府规定的价格	15,044.71	0.57	12,574.45	0.59
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2	矿石、煤等	政府规定的价格	86,779.17	3.27	70,195.29	3.30

河南安钢集团舞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3	铁精矿等	（“政府定价”）；如无政府价格时，则适用市场价格；如没有可以比较的市场价格，则适用成本价。	49,029.49	1.85	26,004.56	1.22
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废钢、材料等		8,536.03	0.32	10,349.38	0.49
安钢集团冶金炉料有限责任公司*4	白灰等		18,038.51	0.68	14,048.83	0.66
安钢集团福利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劳务		6,487.43	0.24	5,924.86	0.28
安钢集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汽车配件、运输		18,763.41	0.71	14,442.54	0.68
安钢集团钢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劳务		617.41	0.02	799.34	0.04
安钢集团冶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		172.00	0.01	70.80	
安阳市西区综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		2,500.35	0.09	2,970.64	0.14
安钢集团自动化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196.25	0.01		

关联交易说明

*1、其中：本期向安钢集团采购渣钢 38,245.98 吨，价格 1,607.82 元/吨。

*2、其中：本期向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采购铁矿石 942,190.49 吨，价格 903.47 元/吨。

*3、其中：本期向河南安钢集团舞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采购铁矿石 425,703.45 吨，价格 1,151.66 元/吨。

*4、其中：本期向安钢集团冶金炉料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白灰 566,405.98 吨，价格 315.86 元/吨。

3、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	钢材、备件辅料	首先适用国家、地方政府规定的价格	11,853.18	0.42	10,809.75	0.47
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2	钢材、备件辅料	（“政府定价”）；如无政府价格时，则适用	26,645.95	0.94	33,139.83	1.45
安钢集团福利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备件辅料		48.45		44.37	
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3	钢材、备件辅料		22,018.50	0.78	13,620.69	0.59

安钢集团冶金炉料有 限责任公司	焦炭、钢 材辅料	市场价格； 如没有可 以比较的 市场价格， 则适用成 本价。	936.85	0.03	1,922.46	0.08
安钢集团汽车运输有 限责任公司	钢材、备 件辅料		4,522.72	0.16	3,024.57	0.13
安阳市西区综合污水 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电、蒸汽、 空气		1,309.45	0.05	1,437.64	0.06
安钢集团烟花水泥有 限责任公司	水渣、材 料		749.74	0.03	884.83	0.04
安钢集团金信房地产 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备 件辅料		687.57	0.02	0.05	
安钢集团信阳钢铁有 限责任公司	材料		450.10	0.02	329.21	0.01
河南安钢集团舞阳矿 业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90.00		203.44	0.01
安钢集团冶金设计有 限责任公司	材料				1.67	
安钢集团自动化有限 责任公司	材料等		1.21			
安钢集团附企钢材加 工配送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2,945.62	0.10		

关联交易说明

*1、其中：本期向安钢集团销售水渣 2,757,490.64 吨，价格 3.62 元/吨；销售钢渣，价格 7.00 元/吨钢。

*2、其中：本期向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钢材 63,311.36 吨，价格 4,208.45 元/吨。

*3、其中：本期向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公司销售废、次材 79,317.91 吨，价格 2,759.75 元/吨。

4、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 称	租赁资 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 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 租赁费
安钢集团附属企 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办公楼	2008-1-1	2012-12-31	60 万元/年	60 万元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1 日与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办公楼租赁协议》，根据协议规定，公司租赁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原劳动服务公司办公楼、前后院、车库、车棚、后院二层楼及办公楼东侧原柳焊分公司院，原三博公司办公楼、车库及大院，国有土地使

用权面积为 12,625.00 平方米、租金为每年 60 万元、租赁年限为 5 年，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算。本期支付租金 60 万元。

5、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580,000,000.00	2007-3-21	2014-6-20	否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300,000,000.00	2007-4-19	2010-12-3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关联担保情况的说明：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21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签订了基本建设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6 亿元，借款期限为自 2007 年 3 月 21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20 日止。借款用途为用于企业“十一五”结构优化、产品升级规划项目。该借款由安钢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待 150 吨转炉、1780mm 热连轧项目分部完工后逐步全额抵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借款 2,000 万元。

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19 日与中国银行安阳分行签订了三笔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均为人民币 1 亿元，借款期限分别为自 2007 年 4 月 19 日起至 2012 年 4 月 19 日止、自 2007 年 4 月 19 日起至 2013 年 4 月 19 日止、自 2007 年 4 月 19 日起至 2014 年 4 月 19 日止，借款用途为用于企业“十五”后期及“十一五”结构优化、产品升级规划项目。该借款由安钢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 其他关联交易

综合服务费

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26 日与安钢集团重新签订《综合服务合同》，本年向安钢集团支付综合服务费 995 万元，其中：保卫消防费 420 万元、电话通讯服务费 180 万元、提供办公用接待用车 180 万元、环境清洁绿化费 50 万元、职工培训费 165 万元。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 万元)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安钢集团信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3,635.67	181.78	762.93	38.15
	河南安钢集团舞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3.15	1.32	20.13	1.01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安钢集团信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81.38	221.03
	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206.40	2.97
	安钢集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98.24	329.62
预收账款			
	安钢集团信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85.23	85.23
	安钢集团附企加工配送有限责任公司	1,393.67	

七、 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 承诺事项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一) 公司唯一的非流通股股东安钢集团承诺

- 1、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 在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 2、在满足上述条件后的二十四个月内, 如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 出售数量占安阳钢铁股份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百分之五。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 每达到安阳钢铁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 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
- 3、将忠实履行承诺, 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除非受让人同意并有能力承担承诺责任, 将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
- 4、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 将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安阳钢铁全体股东所有;
- 5、如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承诺, 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6、2008 年认缴的安阳钢铁定向增发的 37,544.91 万股，自认缴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二) 公司分别于 2006 年 12 月 27 日、2007 年 1 月 24 日、2007 年 3 月 27 日、2007 年 4 月 19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安阳殷都区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4 亿、4 亿、4.5 亿、1 亿元，借款期限分别为自 2006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26 日止、自 2007 年 1 月 24 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26 日止、自 2007 年 3 月 20 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26 日止、自 2007 年 4 月 19 日至 2013 年 12 月 26 日止，借款用途为“十一五”结构优化、产品升级规划项目建设。借款合同约定：项目建设期内的担保方式为信用，项目经营期内的担保方式为抵押，抵押合同另行签订。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到期借款 1.4 亿元。

公司分别于 2007 年 4 月 3 日、2007 年 4 月 30 日、2010 年 11 月 12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安阳分行梅园庄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 亿、1 亿、2 亿元，借款期限分别为自 2007 年 4 月 3 日起至 2014 年 4 月 2 日止、自 2007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14 年 4 月 2 日止、自 2010 年 11 月 12 日起至 2014 年 11 月 07 日止，借款用途为“十一五”结构优化、产品升级规划项目建设。借款合同约定：项目建设期内的担保方式为信用，项目经营期内的担保方式为抵押，抵押合同另行签订。2010 年归还借款 6,000 万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归还借款 1 亿元。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公司 201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第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司 2010 年度拟按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

十、 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	249,482,175.48	69.72	118,803,616.97	47.62	262,808,079.39	84.86	120,492,623.20	45.85
组合小计	249,482,175.48	69.72	118,803,616.97	47.62	262,808,079.39	84.86	120,492,623.20	45.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364,127.50	30.28			46,899,787.56	15.14		
合计	357,846,302.98	100.00	118,803,616.97		309,707,866.95	100.00	120,492,623.20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4,803,916.26	54.02	6,740,195.81	142,961,514.79	54.40	7,148,075.74
1 至 2 年	1,385,446.23	0.56	138,544.62	3,979,093.31	1.51	397,909.33
2 至 3 年	286,971.10	0.12	86,091.33	1,438,724.75	0.55	431,617.43
3 至 5 年	3,890,188.95	1.56	2,723,132.27	6,379,086.13	2.43	4,465,360.29
5 年以上	109,115,652.94	43.74	109,115,652.94	108,049,660.41	41.11	108,049,660.41
合计	249,482,175.48	100.00	118,803,616.97	262,808,079.39	100.00	120,492,623.20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安钢集团永通球墨铸铁管有限责任公司	61,355,531.68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
安阳钢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6,519,276.08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
安阳豫河永通球团有限责任公司	489,319.74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
合计	108,364,127.50			

2、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客户	76,376,011.02	1 年以内	21.34
第二名	子公司	61,355,531.68	1 年以内	17.15
第三名	子公司	46,519,276.08	1 年以内	13.00
第四名	同一母公司	36,327,359.46	1 年以内	10.15
第五名	子公司	18,130,534.76	5 年以上	5.07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安钢集团永通球墨铸铁管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61,355,531.68	17.15
安钢集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46,519,276.08	13.00
安钢集团信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36,327,359.46	10.15
潍坊安鲁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130,534.76	5.07
安阳豫河永通球团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489,319.74	0.14
安钢集团舞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131,512.00	0.04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	16,446,681.14	22.43	2,363,365.68	14.37	11,443,120.98	23.02	1,314,695.75	11.49
组合小计	16,446,681.14	22.43	2,363,365.68	14.37	11,443,120.98	23.02	1,314,695.75	11.4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872,370.87	77.57	2,303,041.28	4.05	38,264,174.18	76.98	2,303,041.28	6.02
合计	73,319,052.01	100.00	4,666,406.96		49,707,295.16	100.00	3,617,737.0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132,620.36	67.69	556,631.02	9,129,538.20	79.79	456,476.91
1 至 2 年	3,307,739.00	20.11	330,773.90	206,061.00	1.80	20,606.10
2 至 3 年				1,767,870.06	15.45	530,361.02
3 至 5 年	1,767,870.06	10.75	1,237,509.04	108,000.00	0.94	75,600.00
5 年以上	238,451.72	1.45	238,451.72	231,651.72	2.02	231,651.72
合计	16,446,681.14	100.00	2,363,365.68	11,443,120.98	100.00	1,314,695.75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往来款	2,303,041.28	2,303,041.28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待认证进项税	51,152,666.50			无坏账风险
出口退税款	3,416,663.09			无坏账风险
合计	56,872,370.87	2,303,041.28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安阳市邮电局	往来款	1,200.00	无法收回	否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第一名	非关联	7,819,570.80	5 年以内	10.67	往来款
第二名	子公司	3,830,000.00	1 年以内	5.22	往来款
第三名	非关联	2,303,041.28	3-5 年	3.14	往来款
第四名	非关联	1,000,000.00	3-5 年	1.36	往来款
第五名	非关联	176,460.06	3-5 年	0.24	往来款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安阳豫河永通球团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3,830,000.00	5.22

(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联营企业:											
安阳安铁运输有限公司	权益法	66,939,613.59	66,935,093.70	550,120.54	67,485,214.24	50.50	小于 50	注 1			
权益法小计			66,935,093.70	550,120.54	67,485,214.24						
子公司:											
安钢集团永通球墨铸铁管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26,515,789.02	426,515,789.02		426,515,789.02	78.14	78.14				
安阳钢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100.00	100.00				
安阳豫河永通球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5,150,000.00	15,150,000.00	287,850,000.00	303,000,000.00	75.00	75.00				
潍坊安鲁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00,000.00	5,100,000.00		5,100,000.00	51.00	51.00		5,100,000.00		
其他被投资单位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98	0.98				2,627,066.08
成本法小计			626,765,789.02	287,850,000.00	914,615,789.02				5,100,000.00		2,627,066.08
合计			693,700,882.72	288,400,120.54	982,101,003.26				5,100,000.00		2,627,066.08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注 1：安阳安铁运输有限公司是由本公司和郑州铁路局共同投资成立的联营企业，投资比例分别为 50.50%和 49.50%。由于该公司从事铁路客货运输业务，其日常经营由另一股东控制，故本公司不具控制权、不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仅采用权益法核算。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7,336,476,325.47	22,486,012,433.60
其他业务收入	419,045,817.77	360,069,630.52
营业成本	26,202,210,928.53	21,427,392,439.8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 业	27,336,476,325.47	25,892,600,099.73	22,486,012,433.60	21,058,084,738.01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排名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名	591,157,193.56	2.13
第二名	502,040,289.27	1.81
第三名	497,192,051.50	1.79
第四名	481,027,737.17	1.73
第五名	474,974,571.98	1.71

(五)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27,066.08	1,873,8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0,120.54	-4,519.89
合 计	3,177,186.62	1,869,280.11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27,066.08	1,873,800.00	分利增加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安阳安铁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550,120.54	-4,519.89	被投资单位本期扭亏盈利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972,944.05	114,125,163.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9,136.30	5,572,634.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84,236,074.40	835,124,682.60
无形资产摊销	52,368,273.12	52,543,982.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65,319.21	8,122,256.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1,080,039.47	526,120,076.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77,186.62	-1,869,280.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893,800.22	3,146,989.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4,237,915.46	1,393,135,468.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36,550,827.90	-1,611,329,109.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5,066,637.14	-903,652,693.17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1,121,978.67	421,040,170.8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88,046,660.21	1,487,994,898.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87,994,898.62	1,847,695,658.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948,238.41	-359,700,760.35

十二、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203,629.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8,147.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2,673.22
所得税影响额	4,110,902.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51,836.77
合 计	-17,860,069.98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6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3	0.04	0.04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 金额)	年初余额 (或上期 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3,537,985,915.98	2,210,195,960.45	60.08	系销售收入上升导致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存货	7,544,103,897.08	5,524,283,734.90	36.56	主要系原材料采购及产量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4,694,200,000.00	3,560,000,000.00	31.86	系公司需补充流动资金，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3,220,228,640.00	1,920,000,000.00	67.72	系采购量上升导致应付票据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54,000,000.00	930,000,000.00	56.34	系银行借款期限变化所致。
长期借款	5,676,000,000.00	3,970,000,000.00	42.97	系公司需补充资金，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867,154.60	106,124,058.56	-49.24	系本期计缴基数较上期大幅下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7,212,502.64	1,810,585.21	298.35	主要系本期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9,869,916.96	22,343,712.95	33.68	主要系本期处理非流动资产损失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28,589,018.57	14,729,910.95	94.09	主要系本期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十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如设置总会计师，须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王子亮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1: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1）第 12098 号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涉及的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贵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的遵循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规定的标准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晓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宇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任何内部控制均有其固有的限制，不论设计如何完善，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也仅能对内部控制目标提供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而且由于外部与内部环境、经营业务调整等情况，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由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设有自我评价与监测机制，内控可能存在缺陷一经辨认，本公司即进行修改相关的制度与调整控制程序等措施予以修正。

本公司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与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规的要求设计与建立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与控制体系。

本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考虑了以下基本要素：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

本公司董事会对本年度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具体评估如下：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遵循的基本原则

本公司遵循全面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制衡性原则、适应性原则和成本效益原则设计和建立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三、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考虑的基本要素

本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考虑了以下基本要素：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

1、内部环境

内部环境包括影响、制约公司内部控制建立与执行的各种因素，是实施公司内部控制的基础，包括：治理结构、组织机构设置与权责分配、企业文化、人力资源政策、内部审计机制与反舞弊机制。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与监事会，分别履行决策、管理与监督职能。按各自的《议事规则》开展工作。

公司按照本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相应的各种内部控制机构，如管理推进处、物资供应处、战略投资处等，明确规定了其职责。

公司按照公司业务、管理与内部控制的需要设置了相应的各种业务管理部门，明确了内部组织机构设置与各自的权限、职责。

公司已制定了各业务、管理部门的内部管理制度与员工手册。

公司制定了为社会提供优质产品、稳健且诚信经营、遵守法律法规的经营指导思想。

公司要求每位员工，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加强职业素养和业务学习，遵守以诚实守信的职业操守，遵纪守法，不损害投资者、债权人与社会公众的利益。

公司对于人力资源这一影响公司内部控制的关键因素给予足够重视，选聘员工时重视其职业道德素养与专业胜任能力；对员工进行切合实际的培训；对价值取向和行为特征与公司经营指导思想和企业文化相同的员工将提拔或安排到重要、关键岗位，以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得到切实执行。

公司建立了各类各级员工的业绩考核制度并严格执行，促进各类各级员工的责、权、利的有机统一和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

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内部审计机构。按内部审计制度规定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具体负责对生产经营活动和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包括进行检查和审核，提出改进建议和处理意见，确保内部控制的贯彻实施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时，其工作业绩和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实施离任审计。

公司已建立了投诉举报制度以开展反舞弊工作。公司鼓励员工就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方面的弄虚作假；对未经授权、滥用职权或采取其他不法行为侵占、挪用公司财产现象；在开展公司业务时非法使用公司财产牟取不当利益的行为向公司董事会或监事会、审计委员会或类似机构予以举报，以杜绝舞弊发生。

2、风险评估

公司按照内部控制环境、公司业务和具体工作环节实施风险评估，发现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中的风险因素，采取针对性的应对措施，避免内部控制失控。

公司在风险评估时关注公司内部因素的影响，包括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业操守、员工专业胜任能力与团队精神等人员素质因素；研究开发、技术投入和信息运用自主创新因素；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基础实力因素；营运安全、员工健康和环保安全等环保因素。

公司在风险评估时关注外部因素的影响，包括经济形势、融资环境、市场竞争、资源供给等经济因素；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等法律因素；技术进步、工艺改进等科技因素；自然灾害、环境状况等自然因素。

3、控制活动

(1) 决策管理制度

公司特设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战略委员会下设投资评审小组,负责做好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有关资料。凡重大的投资融资、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的意向、初步可行性报告等均上报投资评审小组,经评审后向战略委员会提交。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项目,战略委员会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后提交董事会。同时战略委员会还负责对上述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

(2) 预算管理制度

公司已制定全面预算管理制度,明确预算的编制、审批、执行、分析与考核等各部门、各环节的职责任务、工作程序和具体要求。

公司财务会计部门专设预算科,负责对公司预算的管理工作,由经理负责。财务负责人协助经理加强公司预算工作的领导和业务指导。

年度预算经公司预算管理委员会批准后实施。

公司实行预算管理的业务范围包括采购与付款、存货、销售与收款、投资、固定资产购建、工程项目、融资、人力资源等。

公司预算编制以上一年度实际状况为基础,结合本公司业务发展、综合考虑预算期内的经济政策变动、行业市场状况、产品竞争能力、内部环境的变化等因素对生产业务可能造成的影响,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和工作实际进行编制。

公司预算编制完成并经批准后,各业务部门参照执行,并将预算指标分解成各业务部门及相关岗位的业务指标,并与其经济责任完成情况考核相结合。

因市场环境、经营条件、国家法律法规等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不可抗力事件或紧急情况等致使预算编制基础不成立,或将导致预算执行结果产生重大差异需要调整预算的,仍按预算批准程序报批。

公司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分析与检查制度。

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考核是依据预算执行部门上报预算执行报告,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审查核实、公司董事会批准的程序实施。

目前,公司预算管理在侧重成本费用环节的基础上,着重于完善销售、采购预算,以提高业务预算可执行力。同时以公司正在实施的信息化系统为契机,进一步提升预算管理的编制、执行、反馈修正及分析考核力度,以管理水平的提高促进公司效益的增加。

(3) 货币资产管理制度

本公司财务会计部门设立专职人员管理货币资产,严禁未经授权的人员接触与办理货币资金业务。

公司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建立资金授权制度和资金收付审核批准制度。

资金授权制度规定经授权的各级人员所能审批的最高资金限额。

审核批准制度规定了货币资金从支付申请、审批、复核与办理支付等各个环节的权限与责任。并规定了款项用途不清、无必备附件或凭证的款项不予支付。

公司货币资金收付的审批权限情况如下：

单笔金额 5000 万元以上的特大合同须经董事会审批；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高层管理人员的审批权限情况如下：

董事长	1000-5000 万元
公司经理	500-1000 万元
公司副经理	200-500 万元
职能部门负责人	200 万元以下
公司主体厂负责人	200 万元以下

开立公司银行账户，需经财务负责人批准并由财务会计部门统一管理，不存在非财务会计部门管理外的其他银行账户。每月末银行存款余额对账单的获取、调节表的编制与核对由银行存款出纳人员以外的其他指定人员实施。网上交易时，所用密码仅由经授权的人员使用，交易范围与金额均经授权后由相关人员进行。

经营业务的现金收入及时解缴银行，日常业务所需现金支出由库存现金支付，不存在现金坐支情况。库存现金余额以 30 万元人民币为限。库存现金每月末由现金出纳人员以外的人员进行盘点确认。

公司用于货币资金收付业务的印章分别由不同的指定人员保管与使用，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完整且无遗漏的登记。

公司所有商业票据包括支票、商业汇票等均由财务会计部门统一出具并保管未使用的空白票据。因填写、开具错误或其他原因导致票据作废的，均有财务会计部门统一存放保管，不随意销毁以供需要时查阅。已收取的商业票据转让时，视同货币资金支付并实施相应的核准程序。

（4）采购与付款

本公司设置物资供应处、进出口分公司、煤炭处、设备管理处、计量控制处分别从事原材料、进口原料、煤炭、修理用备件、设备、仪器仪表等采购业务。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制订了以下管理制度：

- a、物资采购管理制度
- b、物资采购若干规定
- c、物资采购招标管理办法
- d、内部市场合格供方、经销商管理办法
- e、内部市场合格供方、经销商数据库管理与内部市场禁入办法
- f、违反《内部市场合格供方、经销商管理办法》和《内部市场合格供方、经销商数据库管理与市场禁入办法》处罚办法

- g、物资进、出厂（库）管理办法
- h、物资结算办法
- i、矿石采购管理办法
- j、精煤采购综合管理办法
- k、废钢采购管理办法
- l、仪控设备采购管理办法
- m、小批量物资采购管理办法
- n、进出口管理办法
- o、大宗原燃料进厂质量事故及现场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本公司从事采购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请购与审批、询价与确定供应商、采购合同的谈判与核准、采购、验收与相关会计记录、付款申请、审批与执行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采购计划依据生产部门提供的生产计划与年度预算编制，并按月度预算实施采购。对超预算和预算外的请购事项，按照预算外付款或预算调整程序实施审核批准。

对主要原料与大宗劳务的供应商在决定向其采购前实施评价制度。由公司的请购、生产、财会、仓储部门定期共同实施评价，所评价的内容包括所供商品的质量、价格、交货及时性、付款条件、供应商资质与其经营状况等。依据评价结果确定供应商或按评价结果进行调整。

对小额零星、紧急需求，公司确定基本的供应商范围，如无特殊情况则在确定的范围内选择供应商实施采购。

公司集团内所有企业如采购相同或相近的主要原材料，如同一供应商有能力供应的，则由公司统一采购。

主要原材料或大宗劳务采购，根据市场供需情况，有条件采用招标方式的，就采用招标方式确定供应商与采购价格。招标业务视采购业务需要由公司自行组织或委托中介机构进行。

目前煤炭、铁矿石、废钢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由采购价格委员会审核确定。采购价格委员会由管理层人员、请购、生产、财会、内部审计与法律部门的人员组成，视采购业务需要定期或不定期举行会议讨论决定。

主要原材料与大宗劳务的采购付款条件的确定由采购部门与财会部门共同商定。如须预付采购款项的，按照货币资金支付的审核批准程序实施审核批准。

采购所需支付的款项按照合同约定条款支付，每周均有采购部门与财务会计部门的资金协调会，物资采购部门按照仓储部门验收单据或生产部门的通知单以及供应商的结算手续及欠款情况提交支付计划，经协调会讨论确认支付总额，由采购部门在限额内按计划执行，经采购部门负责人审批后，通知财务会计部门支付。若有超额的付款，则需另外追加上级审批程序。

仓储部门严格按有关规定验收、存储、发放货物，对验收不符合采购合同规定的货物需要退还供应商的，由负责采购的人员负责接洽与退还；如实行让步接收的，由负责采购的人员按公司让步接收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并与供应商签订让步接收协议。

采购部门指定专职人员管理未付款项，并与供应商定期核对。

（5）存货

本公司实行下属二级单位自己管理库存存货。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制订了以下管理制度：

- a、存货采购计划制度
- b、存货预算制度
- c、存货管理制度
- d、存货盘点制度

从事存货管理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请购与审批、审批与执行、验收与付款、保管与记录、发出申请、审批与记录、存货处置的申请与审批、申请与记录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存货采购计划依据生产部门提供的生产计划、按照年度预算计划编制。超过预算或预算内未列入的事项，按照经授权人员批准的生产计划予以列入采购计划内。

存货验收按照采购合同所列品种、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标准等事项实施，验收合格后及时通知采购部门予以付款，对验收不合格的货物标明退货字样并单独堆放，并通知采购部门予以退货。

存货入库后按其库位、架位、层位与位号编制存货编号与制作明细卡，明细卡完整记录收入、领用与结存情况。

存货领用按照生产计划与成本定额消耗数量（加合理损耗量）发货，对超过定额数量的领料，按照经授权人员的批准增加量予以发放。

存货发出的计价方式为：材料采用计划成本核算，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差额计入材料成本差异，月末按分类材料成本差异率计算发出材料应分摊的差异，将发出材料的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产成品采用实际成本核算，按月一次加权平均结转销售成本；低值易耗品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期末库存存货按盘点制度进行盘点，年末全面盘点存货，盘点中产生的盈亏分析属于正常损耗的，计入当期发出成本，属于非正常损失的，分析产生损失的原因后按规定程序报有关部门与人员批准后予以注销。

（6）对外投资与对子公司的控制

本公司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制订了对外投资及风险投资管理办法。

公司经营注重主业，投资业务极少发生，对投资的决策权集中在董事会，其他机构、单位不得对外投资。

对子公司，公司对其实行与财务报告相关的管理控制、经营业务层面的控制、重大筹资

活动的控制等各种控制，包括派遣主要管理人员，统一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参与年度预算的编制与审查、确定其业务开展范围与权限体系、重大投资与筹资、重大交易的专门审查等，并通过类似项目的合并审查、总额控制等措施防范子公司采用分拆项目的方式绕过授权限制。

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非经本公司董事会或被授权人员的批准不得实施。

本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定期与不定期的对子公司实施审计监督，督促其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建设与执行。

对派遣到被投资项目的人员由公司人力资源部门统一管理，并对其工作业绩进行考核，定期轮换。

与投资相关的权益证书由股份公司办公室统一管理，并设立相应台账予以记录，由财务会计部门定期进行清点。

所有对外投资的投资收益均由财务会计部门实施统一核算，不存在未列入本公司财务报表的账外投资收益。

(7) 固定资产

本公司设立设备管理部门和财务会计部门共同管理固定资产。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制订了以下管理制度：

- a、全面预算管理制度
- b、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 c、设备检修、维修及技措项目管理制度
- d、设备事故管理制度
- e、设备点检管理制度
- f、设备技术状况管理制度
- g、设备润滑管理制度
- h、设备、备件管理制度
- i、工业建筑管理制度
- j、设备使用、运行维护管理制度
- k、财产清查管理制度
- l、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

从事固定资产管理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请购与审批、审批与执行、验收与付款、保管与记录、投保申请与批准、处置申请与审批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固定资产年度预算包括资产购建预算与维修预算，固定资产购建预算根据生产业务需要与发展目标、资产使用状况等因素编制；固定资产维修预算依据资产新旧程度、已使用时间与使用强度等因素综合考虑确定，前述二类预算按预算审批程序报批，经批准后执行。

固定资产购建计划依据经批准的年度购建计划、年度预算制定，超过预算或预算内未列入的购建事项，按照经授权人员批准文件予以列入购建计划内。

公司已制订固定资产业务流程，规定了固定资产采购、验收、付款、移交使用部门等各环节的权限与责任。

固定资产采购时，重大资产采用招投标方式、一般固定资产采用比质比价的方式确定供应商。

自制的固定资产在其完工后，由制造部门、工程管理部门与使用部门共同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合格证明，由投资管理部门、审计部门对工程结算进行审核并出具工程结算明细表，固定资产管理部门以正式文件的形式通知资产实际使用部门和财务会计部门及时入账。

投资者投入、接受捐赠、债务重组、企业合并、非货币交换、无偿划入的固定资产，均进行验收并列入台账予以管理及核算。

所有的固定资产均编有识别编码。并建立相应台账与目录实施管理。

固定资产在本公司范围内需要调拨的，由调出与调入部门共同办理交接手续。

固定资产的日常维护保养包括大修理均按照内部控制制度予以实施。如需要进行技术改造与改良的，由固定资产使用部门提出申请，按规定程序经可行性论证与报经批准后实施。

公司所有固定资产按上一年年末原值向保险公司投保。由固定资产管理部门提出保险申请，按规定程序批准后，由固定资产管理部门办理投保手续并采用招标方法确定承保的保险公司。如已投保的固定资产发生因增减、转移或处置等情况时，及时调整相关保险金额，调整事项的批准程序按原保险批准程序执行。

对不需使用而封存的固定资产由专人负责进行管理、定期检查，确保资产的完整状态。

固定资产处置时，对使用期满、正常报废的固定资产，由固定资产使用部门提出申请，经固定资产管理部门核实后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后予以处置；对使用期未满，非正常报废的固定资产，由使用部门提出申请，由固定资产管理部门组织技术鉴定确实应报废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后予以处置；重大的固定资产处置事宜采取集体会议审批方式审批，并有完整记录，处置事宜由非固定资产管理部门或管理人员进行，处置价格的确定按规定程序批准后执行，重大资产的处置价格委托中介机构评估，按不低于评估价的价格执行。处置收益均由财务会计部门统一核算。

为了确保设备管理制度体系针对性更强，更趋于规范，先后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健全专业点检的实施方案》、《关于确保设备功能和精度的管理规定》、《生产设备定修管理办法》、《设备备件报废鉴定管理办法》、《设备管理处设备、备件招（议）标监督程序》、《设备管理处设备、备件修复招（议）管理实施细则》、《设备处采购资金管理办法》、《关于加强设备事故、隐患及备件质量问题信息反馈的规定》、《检修安全管理补充规定》、《安钢车辆修理管理办法》、《合格供方分级管理办法》、《优秀合格供方评定管理办法》等多项管理规定，确保各项设备管理行为处于受控状态。

（8）工程项目

本公司设立工程管理部门管理工程项目建造。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制订了以下管理制度：

- a、全面预算管理制度
- b、技术改造基本建设工程管理细则
- c、工程建设投资控制管理办法
- d、建设项目后评价管理办法
- e、工程建设招标管理办法
- f、工程文明施工管理办法
- g、加强工程现场签证管理规定

从事工程项目管理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项目建议、可行性研究与项目决策；概预算编制与审核；项目决策与项目实施；项目实施与付款；项目实施与验收；竣工决算与决算审计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重大工程项目决策时依据项目建议书与可行性研究，由工程技术、财务会计与预算管理部门共同对项目建议书与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完整性、客观性进行经济技术分析和评审，并出具评审意见；由公司董事会讨论决定。一般工程项目按规定程序报批，由经授权的部门与人员进行审核批准。禁止个人单独决策或擅自改变集体决策意见。工程项目发生重要改变的，按原批准程序重新履行核准手续。

重大工程项目的概预算由工程、技术、财务会计、预算管理等部门进行审核，审核内容包括编制依据，项目内容、工程量的计算、定额套用的真实性、完整性与正确性。审核通过并按规定程序批准后执行。工程管理时将聘请招标代理、工程监理、财务管理等中介机构参与管理。

工程价款依据所签订的合同约定执行，由工程项目管理部门提出支付申请，按照“采购与付款控制程序”予以审核批准。

工程完工后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办理竣工决算与资产移交至使用部门，并由内部审计机构或聘请中介机构实施审计。近几年公司的工程项目量较多，完工审计工作量较大，公司目前的工作重点就是要加强工程决算控制，及时准确的完成已完工项目的决算工作。

工程项目产权涉及需要进行法定登记的，由设备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手续。

（9）筹资

本公司设立财务会计部门专职管理筹资业务。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制订了融资管理制度。

从事筹资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筹资方案的拟定与决策、筹资合同或协议的订立与审批、与筹资相关的各种款项偿还的审批与执行、筹资业务的执行与相关会计记录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从事筹资业务的人员均接受过相关专业教育、具有金融、财会与法律方面的专业知识。

筹资业务已制订相关业务流程，业务流程中明确主要环节的责任人员、风险点及控制措施、控制要求、相关责任追究等事项，按照授权制度的规定由各级人员实施审批。

重大筹资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按筹资计划实施。筹资前由财务会计部门负责制订筹资方案，进行筹资风险评估。筹资方案如须国家有关部门或上级单位批准的，由财务会计部门负责及时报请批准。

经股东大会（董事会）批准的筹资方案由财务会计部门指定专人负责实施，包括与方案确定的对象进行谈判并初步确定筹资合同或协议的各项条款，按规定的程序报经批准后正式签订。筹资所得货币资产由财务会计部门收取，取得非货币性资产由使用该项资产的部门负责验证收取。筹资所得资产均由财务会计部门负责记录与核算。筹资如须经中介机构验证的，由财务会计部门聘请中介机构进行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

变更原签订的筹资合同或协议，按照原批准程序履行重新审批。

支付与筹资本金与相关的利息、股息或租金时，按规定程序经授权人员批准后支付。

财务会计部门对筹资本金与利息定期与债权人核对账目。

融资租赁业务管理按照筹资业务管理程序实施管理。

（10）销售与收款

本公司设置销售公司专职从事销售商品与提供劳务等销售业务。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制订了以下管理制度：

- a、销售管理制度
- b、销售财务结算管理办法
- c、产品市场信息管理办法
- d、销售合同管理办法
- e、产品订发货管理办法
- f、客户服务管理办法
- g、销售分公司管理办法
- h、销售电算化管理办法
- i、焦化产品销售管理办法
- j、制氧副产品销售管理办法
- k、钢坯销售管理办法
- l、废旧物资回收、销售管理办法
- m、销售业务检查考核管理办法

本公司对所有从事销售业务的相关岗位全部制订了绩效考核的岗位责任制，并在客户信用调查评估与销售合同审批签订；销售合同的审批、签订与办理发货；销售货款的确认、回收与相关会计记录；销售退回货品的验收、处置与相关会计记录；销售业务经办人与发票开具、管理；坏账准备的计提与审批、坏账的核销与审批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同时指定专门的人员每周进行销售业务的绩效检查考核。

目前公司制订实施的销售信用政策是先到款（包括银票）后发货。

公司依据上一年度的实际销售情况结合对本年度生产能力与市场分析情况制订本年度的销售计划，明确销售业绩目标、责任人员与考核要求。公司制订并实施了定价控制制度、产品价格目录、折扣标准及收款政策等销售管理制度。

公司指定专职人员就销售事项与客户进行谈判与确定销售意向，谈判中的重要事项商谈过程均有书面记录，按规定程序经授权人员的批准后正式签定销售合同。

销售部门依据经规定程序批准正式签定的合同，向仓储部门下达发货通知单，同时编制销售发票开具通知单送交财务会计部门，由财务会计部门专职人员在对客户信用情况与实际发货出库记录审核无误后开具发票。

销售、仓储与财务会计部门分别依据其业务范围记录销售合同、销售定单、销售发货通知单、销售发票开具通知单、发货凭证、销售发票等文件内容的各项信息并定期相互核对。由指定人员定期跟踪审阅。

所有销售回款均由财务会计部门实行收取与核算，销售人员不接触销售现款。

销售部门负责应收账款的催收，催收记录包括往来函电均妥善保存。财务会计部门依据会计记录对超过合同约定未收回的款项督促销售部门催收。

销售部门建立客户销售台账，记录对每一年、重要客户记录其采购信息包括采购数量与金额、销售回款过程、应收款项余额变动及信用额度使用情况，评估其信用情况与失信风险。

销售部门指定专职人员定期与客户核对应收款项余额，核对过程包括询证函等信息均妥善保存。

因销售业务获取的商业票据均交财务会计部门办理收取或贴现。

公司的进出口业务由进出口分公司专职负责，结合国际贸易特点，制定了相关的控制制度。

（11）成本与费用

本公司由财务会计部门的专职人员核算成本费用。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制订了以下管理制度：

- a、全面预算管理制度
- b、成本费用管理制度

办理成本核算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成本费用定额、预算的编制与审批、成本费用支出与审批、成本费用支出与会计记录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办理成本费用核算的人员均接受过相关专业教育、具有必要的专业知识。

公司按照本单位的历史成本费用资料，同类型企业的相关资料及价格趋势等结合产品销售情况编制成本预算、确定成本费用目标，按照授权制度的规定由各级人员实施审批。

公司在存货采购时采用经济批量等方法控制采购成本与仓储成本，依据成本预算进行成本指标分解、落实责任主体保证成本计划的有效实施，明确制造费用支出的范围与标准，采

用弹性预算方法控制制造费用支出。

对未列入成本费用预算的支出、已列入成本费用预算但超过开支标准的支出，按规定程序追加预算或由有关部门提出申请后经授权人员批准后支付。

成本费用核算方法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与公司业务实际情况确定与核算，以实际金额列示，不随意改变成本费用的确认标准及计量方法，不虚列、多列、不列或少列成本费用。

公司定期实施成本费用分析并由财务会计部门提出分析报告，由内部考核机构依据实际成本费用支出结合考核要求对相关责任人员实施考核。

公司依据上一年度的实际成本，经分析后修改下一年度的成本定额，并作为编制下一年度成本预算的基础。

（12）人力资源

本公司由人力资源处专职管理人力资源。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制订了人事管理制度。

实行人事管理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招聘与录用、培训、离职、薪酬与考核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公司内所有岗位均已编制了岗位说明书，明确岗位的主要职责、资历与经验要求。

依据本公司的生产业务发展需要与自然减员的情况，编制年度人力资源需求计划，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后实施。

公司招聘人员时，关注应聘人员的职业道德，对出纳、会计、信息系统操作人员与中高级管理人员时，审核其是否存在违法犯罪、行政处罚与商业欺诈等前科。对需要从业资格的岗位，检查其从业资格证的真实性。

公司制定中期及年度培训计划，对各类员工进行职业道德、风险控制意识与专业知识培训，并结合考核要求实施考核。

对于确定为控制薄弱、易发生舞弊行为岗位实行轮岗制度或强制休假制度。

员工离职时按照规定程序办理完交接手续，高级管理人员离职时由内部审计机构对其进行离任审计。

公司依据薪酬制度与业绩考核制度对所有员工实施业绩考核并依据考核结果确定其奖励。

（13）会计系统与财务报告

本公司设立财务会计部门，专职会计核算。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制订了以下内部控制制度：

- a、财务会计管理制度
- b、货币资金管理制度
- c、融资管理制度
- d、成本费用管理制度

- e、全面预算管理制度
- f、财产清查管理制度
- g、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
- h、票据管理制度
- i、经济合同财务结算审核制度
- j、发票管理制度
- k、价格管理制度
- l、会计电算化管理制度
- m、会计档案管理制度
- n、预付款项管理办法
- o、防范和规避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管理方法
- p、会计人员管理方法
- q、内部会计委派制管理方法
- r、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 s、费用开支若干规定
- t、费用开支审批权限若干规定
- u、加强业务招待费管理和会议费开支规定

本公司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有关《企业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其他各项财税政策法规，已制定并逐步修改了各项财务管理制度，主要包括：

- a、对外投资管理
- b、担保管理
- c、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管理
- d、财务会计报告及分析
- e、资金管理
- f、股东权益管理、利润及利润分配
- g、销售收入管理
- h、应收账款管理
- i、存货管理
- j、固定资产管理
- k、在建工程管理
- l、无形资产管理
- m、管理费用管理、销售费用管理、财务费用管理
- n、成本管理制度等

本公司已建立内部会计管理体系，包括单位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对会计工作的领导职责，

会计部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的职责、权限，会计部门与其他职能部门的关系等。

本公司会计人员均具有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并接受过必要的专业培训，重要岗位人员具有专业技术证书。

会计机构各岗位均制订有岗位责任制，并按照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的内部控制原则分工负责。

公司会计核算的组织形式为二级核算，分公司或独立核算分支机构的实施二级核算并由公司总部负责汇总核算。公司已设立财务会计机构并按规定配备必要的会计人员负责会计核算，各分公司、子公司也根据其经营规模分别设立财务科或专职会计人员，负责本系统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

本公司利用计算机系统来提高会计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实际应用于会计核算领域。

会计电算化系统使用中已制订了保护措施，如输入核对、专人输入和修改；明细账定期打印存档；计算机防病毒措施；有效文件备份；系统开发、维护与业务处理人员分开等。应用软件系统经财政部门确认。

已制定正式的计算机应用系统开发和维护规程并有效地执行。对网络安全方面采取了必要的防卫措施。

本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制订了各项会计政策，会计政策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本公司及所属企业均适用。

本公司的各项会计估计均依据管理层的讨论与分析或行业惯例确定，并经董事会讨论批准。

上述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因公司业务、客观环境发生变化需要调整的，均按原批准程序重新执行批准程序，经批准后实施。因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对财务报表产生影响时，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方式核算并在财务报告中予以披露。

发生已进行会计记账的会计记录重大差错，按规定程序由财务负责人核准后予以调整。如已签发的财务会计报告中含有该重大差错的，则在下一定期财务会计报告中予以充分说明差错原因与调整过程。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制定了适合本单位业务情况的会计制度和成本核算规程并实际执行。

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编制的会计报表进行报表合并，编制母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与相应的会计报表附注。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实施。

财务会计报告经财务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和经理审核签发后提交董事会，经董事会讨论及作出核准的决议、履行必要的承诺与签发程序后向外界提供。

（14）信息披露

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发布公司各种对外提供的信息。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制订了以下内部控制制度

- a、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 b、重大信息对外披露管理制度
- c、信息收集与内部报告制度

公司已明确除国家法律法规与监管机构规定需要披露的信息外其他重要信息的范围及内容，确保在成本效益原则基础上披露所有重要信息；确定了内部信息收集与分析、对外提供信息内容正确性审核的程序与要求，及时向外界提供信息。未履行前述程序的所有公司内部信息不向特定对象单独透露或泄露，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公司按国家相关监管机构规定及时、完整、正确地提交应当公布的相关信息。

公司无法合理确定某一事件或交易事项是否需要披露时，将及时向监管机构报告，获得指导意见，按指导意见要求履行披露义务。对于监管机构需要公司澄清的信息，公司将启动应急机制实施相应方案及时公布应予以澄清的事实与正确信息。

（15）资产减值

公司由各资产管理部门对期末各项资产是否发生减值进行检查与分析。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制订资产减值管理制度。

公司对除个别资产需要单独分析判断减值情况与确定减值金额外的其他资产制定减值准备提取时的相关参数。确定各项资产提取减值准备所需参数时，依据对上一年度的实际情况、资产的市场价格综合分析后确定，按规定程序报董事会核准。

销售业务的应收账款由销售部门分析判断逾期未回款项的可收回程度、子公司及其他下属企业的欠款与其他应收款项由管理推进部门与财务会计部门研究分析其可收回程度。

存货由采购、仓储与销售部门分析判断是否存在跌价情况，固定资产由使用部门与固定资产管理部门分析判断是否发生减值迹象。

对外投资由投资管理部门分析判断是否实际形成减值情况，无形资产由生产部门与技术部门分析判断是否发生减值迹象

对分析数据无法正确判断时，将委托中介机构进行评估或聘请专家帮助公司得出正确结论。

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各项资产，由财务会计部门按减值程度与经批准的参数计算估计需要提取的减值金额后报董事会核准，经董事会核准后，财务会计部门进行账务处理，其他部门作相应记录。

（16）信息化系统

公司制定了《安钢信息化系统管理规定》，对信息化系统的应用、拓展、运行维护等管理的原则、职责分配、业务流程等各方面进行规范，具备了较为有效的管理机制。

建立了覆盖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流程的信息系统体系、企业管理现代化的技术平台，建设完成了公司主干网络、中心机房、信息化 ERP 系统、MES 制造执行系统、办公自动化 OA 系统、智能物流系统、数据发布系统等等。其中 ERP 系统实现了对生产计划、销售管理、质

量检测管控、采购供应管理、财务/成本核算和商务智能等管理的信息化，对公司生产经营起到了强力支撑。

公司建立“安阳钢铁”门户网站，可满足客户、供应商、合作伙伴对合同信息（资金、在途、在库、在产等）、招标、采购和企业文化、发展动态、决策管理、科研开发、产品销售及服务等信息的获取。

（17）授权管理

公司股东大会经讨论后确定对董事会所授权限，公司董事会经讨论后确定对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所授权限。每年审核一次，决定是否需要调整。

各业务部门与其他部门的权限由经董事会批准的内部管理制度规定。所授权限需要调整时仍经董事会讨论决定并修改相应的管理制度。

因业务需要或特殊紧急情况需要临时授权的，按照被授权人的级别分别履行相应的核准程序。

被授权者在其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如超越所授权限行使职权对公司造成损失的，依照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予以处罚。

（18）内部审计

公司设置内部审计部门，直接对董事长负责，专职从事内部审计业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内部审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制定以下内部控制制度、实施办法及具体操作规程

- a、内部审计制度
- b、管理审计实施办法
- c、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实施办法
- d、资金管理审计实施办法
- e、合同审计实施办法
- f、工程建设项目审计实施办法
- g、经营审计操作规程
- h、工程审计操作规程
- i、合同审计操作规程
- j、内部审计复核制度
- k、经营审计初审负责制

本公司内部审计人员均具有内部审计人员岗位资格证书，并接受专业的后续教育培训。

审计部门各岗位均制定有岗位责任制，按照批准与执行职能分开的内部控制原则分工负责。合同审计实行分级和归口管理。

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有会计核算的部门、分子公司、二级单位进行经营管理审计、资金管理风险控制审计、二级单位行政负责人离任审计；对各业务主管部门、分公司对外签订的

属于审计范围的合同以及工程项目竣工结算进行审计。

经营审计独立编制年度审计计划，经董事长审批后执行。具体审计项目编制审计方案后实施现场审计，根据被审计单位经营管理特点确定审计重点，现场审计结束后提出审计意见和建议，报经董事长批复后以红头文件形式独立出具审计报告，要求被审计单位限期整改并反馈整改执行报告，年终进行综合分析形成报告上报公司董事长及相关部门。

合同审计、工程审计按照公司规定以监督组成员单位身份参加招标监督工作。对审计范围内的买入合同、工程合同、外委加工承揽合同、运输合同以及经股份公司批准投资的工程项目竣工结算采取送达审计方式，审计过程中严格执行复核签批制度，对审计出的问题独立出具审计意见书。凡未经审计的四大类合同、工程竣工结算，财务部门不得付款。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信息与沟通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确保信息及时沟通，促进内部内控有效运行。

公司对收集的各种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进行合理筛选、核对、整合，提高信息的有用性。

公司通过财务会计资料、经营管理资料、调研报告、专项信息、内部刊物、办公网络等渠道，获取内部信息。

公司通过行业协会组织、社会中介机构、业务往来单位、市场调查、来信来访、网络媒体以及有关监管部门等渠道，获取外部信息。

公司将内部控制相关信息在公司内部各管理级次、责任单位、业务环节之间，以及公司与外部投资者、债权人、客户、供应商、中介机构和监管部门等有关方面之间进行沟通和反馈。信息沟通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报告并加以解决。

重要信息及时传递给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

5、内部监督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方法。

内部监督分为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日常监督是指公司对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情况进行常规、持续的监督检查；专项监督是指在公司发展战略、组织结构、经营活动、业务流程、关键岗位员工等发生较大调整或变化的情况下，对内部控制的某一或者某些方面进行有针对性的监督检查。

专项监督的范围和频率根据风险评估结果以及日常监督的有效性等予以确定。

公司指定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对监督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应当分析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提出整改方案，采取适当的形式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或者经理层报告。

内部控制缺陷包括设计缺陷和运行缺陷。公司跟踪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并就内部监督中出现的重大缺陷，追究相关责任单位或者责任人的责任。

三、公司本年度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中发现的重大缺陷说明

公司本年度内部控制执行中依据定期检查与分析、内部审计监督结果未发现存在重大缺陷。

四、结论

公司董事会认为，自本年度1月1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止，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完成。

本报告已于2011年4月26日经公司2011年度第六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董事会及其全体成员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内部控制进行核实评价，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1）第12098号标准无保留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26日

附件 2: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钢）自 2001 年上市以来，凭借着科学的发展理念、准确的战略定位、先进的工艺装备、规范的管理体制，呈现出规模不断壮大、实力持续增强的强劲发展势头，以优良的经营业绩先后被评为“上市公司 50 强”、“中国最具影响力的 100 家上市公司”等，为广大股东带来了丰厚的回报。多年来，安钢始终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自觉将短期利益与长期利益相结合，将自身发展与社会全面均衡发展相结合，在追求经济效益、保障股东权益的同时，忠实地履行社会责任，不断拓展员工发展空间，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全面提高产品档次和服务水平，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实现了人、企业、自然、社会的协调、和谐与可持续发展，为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做出了积极贡献。现将公司 2010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方面所作的工作报告如下：

一、全力以赴应对危机，取得较好经营业绩和社会贡献率

2010 年，面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冲击和挑战，安钢坚持股东权益最大化的原则，以效益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发展方式转变为主线，加大市场倒逼力度，深入推进低成本运行，超前谋划，科学决策，灵活调整，沉着应对，生产运营质量不断提高，品种结构持续改善，结构调整稳步推进，在异常困难的形势下，仍然创造了较好的经营业绩，又一次经受住了市场经济的严峻考验。201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2.97 亿元，利润总额 1.05 亿元，净利润 0.76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0.69 亿元，全年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03 元。年内上缴国家税费 54981 万元，支付职工薪酬 170958 万元，向银行等债权人给付借款利息合计 56350 万元，对外捐赠合计人民币 6 万元。根据以上数据及有关公式计算形成的公司每股社会贡献值为 1.21 元。

二、坚持以人为本，保障职工权益，搭建健康成长平台

安钢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将员工视为企业最为宝贵的财富，关心员工的安全和健康，维护员工的权利和权益，注重人的全面发展，从安全健康、职业发展、福利待遇、专业培训和医疗卫生等方面入手，不断改善员工的工作条件和环境，为员工搭建施展才华、成长发展的广阔平台，最大限度将企业发展成果惠及全体员工，营造了团结一致、干事创业的和谐氛围。

1、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打造安康和谐企业

2010 年，安钢以打造本质化安全企业为依托，认真贯彻落实党和政府的安全方针政策，

坚持“以人为本、和谐发展，诚信守法、满足需求，持续改进、创造完美”的职业健康方针，强化责任落实，突出重点，抓好关键，保证了安全生产工作的扎实开展。2010年实现工亡和重伤事故“双零”目标，共发生一般人身伤害事故12起，较2009年工亡减少1起，重伤减少2起，轻伤增加6起，千人负伤率0.466%（月均千人负伤率0.0389%），远低于政府下达的安全生产责任目标，连续26年无较大以上事故，在全国大钢企业中处于领先水平。连续五年荣获“安阳市安全生产标兵单位”。

公司设有安全生产委员会，是公司的安全生产决策、协调机构，在公司统一领导下具体研究、部署、指导安全生产工作，定期召开会议分析安全生产形势，研究解决安全生产突出问题，督促检查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督促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对各单位安全生产主要负责人履职尽责情况进行考核，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和安全专业技术培训，组织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完成政府交办的其它安全生产事项。公司高管和各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均是安委会成员，各生产单位均有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委员会，统一领导和指导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公司设有安全环保处，各二级单位设有安全科，均有其固定的办公场所、办公设备、安全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公司两级安全管理人员206人，占职工总数的8.01%，其中公司级安全管理人员38人。所有安全管理人员全部通过政府安全教育培训考核，持证上岗。安全管理机构主要负责贯彻落实各级党委和政府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定决定和规章标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合法合规，确保实现安全生产目标。

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实行单位自主安全管理、综合监督管理、专业安全管理和群众监督相结合的管理体制，坚持“党政工团齐抓共管”，构建“公司统一领导，处室各司其职，单位全面负责，职工全员参与”的安全生产责任网络和工作格局。明确、规范和完善了安全责任，安全教育培训、隐患排查整改和安全奖惩激励等“十项”保障机制，全面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会依法组织职工参加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维护职工在安全生产方面的合法权益。公司推行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实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负责制，其他负责人对其管辖范围内的安全直接负责。

2010年，公司按照“围绕做强，突出管理，专业带头”总体要求，突出主要领导亲自抓、主管领导重点抓、专业领导具体抓、职工安全自主抓的“四抓”管理，确保了安全生产形势的平稳。一是狠抓安全责任目标管理与体系建设。重点抓单位主体责任、管理部门专业保障责任、安全部门综合监管责任和职工行为责任的落实，与各二级单位签订了《安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提高了安全生产综合保障力。二是狠抓重大风险与检修管控。充分发挥重大危险源风险监控领导小组监管职责，组织开展案例警示教育、专项巡视督查，强化过程监管，与煤气、锅炉、危化品等重大危险源所在单位签订《重大危险源安全监控责任书》，对氧气、高温液体、危险化学品等重大风险及工程建设、设备检修，实施预知、预防、预控、预案的“四预”管理，确保重大风险受控。三是狠抓基层基础，全面推进综合监管。修订完善《安钢安全生产责任制》等33项公司级管理制度，制定了《安钢危险化学品专家安全检

查制度》、《安钢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制度》和《安钢相关方安全管理制度》。开展百日安全无事故、平安确认、安全标准化达标晋级、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等活动，从查制度落实、查规章执行、查体系运行、查责任落实、查运行控制等方面抓动态管理。四是狠抓风险过程控制与隐患整治。对照法律法规查管理、对照规程制度查违章、对照标准查本质化缺陷、对照问题开展隐患治理，组织开展安全评价式检查、安全小分队督察、专业专项检查和安全生产综合大检查，排查整改各类隐患问题 6239 项。五是加强建设工程和检修工程的安全管理。建设工程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开展安全预评价、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和安全设施竣工验收“三同时”工作，监督施工单位签订《安钢安全施工告知书》和《安钢安全施工责任书》，审查安全措施方案，健全安全组织网络；设备检修严格落实“九不检修”、“六必须”、“六严禁”等安全制度，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交底，明确责任人、监护人，加强现场督察与过程控制，确保了检修项目安全实施、安全复产。六是强化特种设备运行的安全监管。认真贯彻法规标准、条例规定，严抓在建和新建工程特种设备的监督、检查、注册登记和验收，注册登记各种特种设备 161 台（套），完成锅炉、起重等在用特种设备检验 644 台（套）；开展了压力管道、炼铁铁水罐和厂内机动车辆的检测检验，确保了特种设备的安全运行。七是狠抓岗位尘毒治理、劳动保护和职业病防治。全年组织职工职业健康检查 10000 人次，复查 500 人次，开展了对 16 个生产单位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的检测检验，确保了职工身体健康。八是全面加强安全教育培训。组织开展贯穿全年的安全法律法规、煤气氧气、安全用电、事故案例警示教育和全员学用规程的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完成 4100 人次特种作业人员、安全管理人员的教育培训，持证上岗率 100%，提升了全员安全意识和安全保障技能。九是推进安全文化和安全标准化建设，全面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开展企业安全文化理念和安全标准化建设宣传教育，下发宣传品 4300 多套（册）、板报展评 188 块、安全电视报道 10 余期，参观安钢安全展览 3000 余人次，促进了安全管理标准化水平的提升；开展了冶金钢铁企业炼铁、炼钢、轧钢系统的安全标准化（省级）申报工作。

2、建立权益保障体系，提高职工收入水平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职工基本权益保障体系，全面参加或实施了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各项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并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社保费用，职工各项社保待遇得到了充分保障与落实。及时贯彻执行安阳市医疗保险政策，同步调整大病救助保险最高赔付限额，将最高赔付限额由原来每人每年 25 万元调整为 28 万元，并按规定增加了 3 个重症慢性病病种，扩大了重症慢性病病种支付范围，充分保证职工就医需要。为配合政府部门做好解决老工伤问题而安排的前期调查准备工作，认真查找历史资料，按时完成了有关工伤保险参保及待遇落实情况的调查统计工作。按照加强“规范化、信息化、专业化”建设要求，积极配合社保部门做好本公司正式离退休人员的指纹采集工作。为方便广大离退休人员，避免他们来回奔波市区的辛苦，应公司要求，社保部门专门在安钢生活区设立了临时的集中采集点，并将采集时间安排在秋高气爽的秋季，着实为离退休人员考虑。通过工作人员热情周到

的现场服务和耐心细致的政策解释，公司按时并保质保量完成了离退休人员的指纹采集工作。

公司坚持用活用好薪酬激励，不仅稳步提高了职工收入，还有效提振了职工信心。2010年，在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尚未消退，企业生产经营依然严峻的情况下，公司决定调整提高中班津贴标准。这一举措直接惠及广大职工特别是生产一线职工，极大地提振了职工信心。此外，公司通过实施项目承包工资制，不断激励着工程技术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与创造性。

3、完善人才培养机制，提升职工队伍素质

公司坚持企业发展与职工发展协调同步，不断为职工加快成长和职业发展创造条件、搭建平台。通过举办或参加技能大赛等各种竞赛活动，扎实开展赛前培训，采取理论考试与实操考核相结合的选拔方式选拔参赛选手，带动广大职工踊跃参加学习与培训，通过以赛促学、以点带面有效促进职工整体素质不断提升。不断创新高技能人才开发与培养方式，畅通职工职业发展，促进人力资源效用最大发挥。推行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制度，坚持先培训后鉴定，促进员工技能水平不断提升。鼓励员工岗位成才，采取考评结合、以考为主、以评为辅、量化评价的方式积极开展技师和高级技师考评，职工报考愿望空前高涨。2010年，公司启动并实施《大学毕业生岗位发展及培养方案》，对新入职的大学毕业生进行系统的职业发展规划与跟踪培养，助推大学毕业生立足岗位成才、立足岗位建功。

公司坚持“培训是对员工最大的福利，是帮助员工成长的阶梯”的理念，全力抓好培训工作，2010年实现人均参训46学时。通过理念、规划、制度、基地、基础等建设，完善员工培训学习激励机制，为员工能力提升和职业发展创造平台。员工在服务企业、推动企业发展目标实现的同时，通过参加相应层次的培训，实现和企业共同成长发展。比较典型的培训主要有：为提高生产环节低成本运行能力，以“车间精益管理”为主题，组织全公司车间主任和生产科长开展了轮训；为提高营销人员准确把握市场、灵活营销的能力，组织营销骨干开设了“营销团队特训营”；为提升中高层管理人员综合分析与管理能力，组织开展了中高层管理人员“三非能力”提升培训，即非市场经理的市场营销管理、非财务经理的财务管理，非人力资源经理的人力资源管理，以推进观念转变，实现管理创新。此外，为保证公司ERP有效运行和OA顺利上线，组织了对2000余名管理和专技人员的专门培训。

2010年，公司“岗位操作技能人才培养工程的实施”成果入选中国钢铁工业协会“钢铁行业人才培养机制创新成果推介”专题报告。

4、关爱职工健康成长，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在计划生育上，围绕“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创新管理思路，完善服务机制，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工作主线，进一步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认真落实计划生育奖惩及一票否决制度，充分利用经济手段，改革创新综合考核评估机制。完善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强化人性化管理，大力开展宣传教育，丰富生育文化内涵，提高计划生育优质服务水平，营造计划生育良好氛围。开展了“婚育新风进万家”、“呵护女工健康、提

高女工健康水平”生育关怀行动，有针对性地向育龄女工开展满足不同人群、不同层次需要的计划生育、生殖健康、家庭保健服务和相应的知识培训。全年为女职工生殖健康检查 17600 人次；聘请妇科专家、计生技术专家深入厂区，对常见妇科疾病预防、治疗、避孕节育方法进行“谈心式”讲座 5 场，开展新婚课堂和优生课堂累计授课 20 余场，受教育人数近 2000 余人。

在卫生防疫上，加大对食品卫生、公共活动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监督检查及考核，增加检测频次，严格执行标准，严防食品中毒事件的发生，进一步提升了卫生防疫质量。把餐具监测工作作为督促食堂改进卫生工作的突破口，重新修订了监督工作方案，变部分食堂抽检为对所有食堂的批检，增加了采样量，扩大了每月的检测范围，全年对 14 个职工食堂监督共计 238 余次，共检测餐具 888 份，合格率 97.2%；共检查水泵房 59 次，采生活饮用水 147 份。防疫站获安阳市 2010 年度城市生活饮用水卫生监测工作先进单位。对公司食品及公共场所从业人员进行了 954 人次的健康体检，1 人因健康原因调离了食品从业岗位，办理卫生许可证 30 余份，两证办证率 100%。完成了对在职职工的体质监测工作，监测涵盖了 48 个单位，共抽取 1791 人，1411 人完成全部检测项目，为公司把握职工体质状况、开展全民健身运动提供可靠的信息支撑。组织专门人员到各二级厂、离退中心为 1000 多名职工、离退休职工进行了季节性流感疫苗、甲流疫苗的接种。

三、持续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全力满足客户需求与期望

安钢奉行“顾客至上，合作共赢”的经营哲学，以用户需求和期望为最大追求，以提供一流产品和超值服务为宗旨，重视与客户的互利共赢，处处为用户着想，把客户满意度作为衡量企业各项工作的准绳，不断完善营销体系，全方位满足顾客需求。

1、推行卓越绩效，提升服务水平

公司将企业目标定位于“鼎立中原、争创一流”，把质量、品牌、服务作为企业生存发展的永恒主题，大力推进卓越绩效模式，大力植培质量文化，形成了“争创一流”、“创造完美”、“优良立品，诚信树牌”的质量理念。

公司坚持“顾客第一、用户至上”的宗旨，对客户坚持开展售前、售中和售后全方位全过程服务。成立专业的客户服务机构，对顾客和市场从渠道、区域、层次等进行细分，征集客户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需求、建议、偏好及期望；受理顾客提出的异议，进行分类、编号、登记，24 小时内转交异议处理部门，确保异议受理及时率 100%。强化监督和反馈机制，通过检查、总结、考核，保证服务始终处于受控状态。通过发放《安钢钢材顾客满意度调查表》、《安钢销售公司销售服务检查记录》等进行全方位征求意见，对征求来的意见和建议，责成有关单位改进和处理，实现了持续改进。对战略合作伙伴，着眼于长期稳定的合作，实现双赢共存。坚持质量领先、诚信经营，建立完善规范的客户服务体系，从组织、制度、监督、反馈、落实等各个环节持续改进服务水平。重视合同执行的严肃性，实行订合同、发货、运输、结算联合办公的一站式服务。严格的过程控制和良好的客户服务，保证了用户满意度，

赢得了广大客户的信赖。

2、确定产品定位，扩大市场份额

安钢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优化营销方式，调整营销策略，建立了广泛的市场网络体系。按照国内钢铁行业各品种产能、区域分布、国内需求，对公司钢材产品分产线、分品种进行市场定位，立足河南，幅射周边，拓展西部，发展直供，突出品种创效和结构增效，抓好品种结构规格优化，做强板材，做精线材。保持和发展与国内大型龙头用钢企业、各主要用钢行业和行业中的龙头或“标杆”企业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进一步巩固了直供、自营和代理三位一体的营销服务构架，提升了产品市场占有率，产品被广泛应用于“神六”飞船、西气东输二线、奥运鸟巢、首都国际机场、长江三峡、郑州黄河特大桥、上海 101 层大厦等国家大型重点工程项目。

板材线主打品牌为高强度板、锅炉容器用板、普碳低合金系列的极限规格，主要品种为 CDE 发电用钢板、船板。高强度板、锅炉容器板在国内市场占有率继续保持第一；开发了普碳、低合金系列的极限规格产品订单，完成了 Q420 以下级别正火交货钢板的批量订单、高炉炉壳用专用钢板 BB503 厚规格 45~65mm 正火交货等；优化了高强板产品结构，扩大了 70Kg 级低碳贝氏体的比例，进行了 AH80DB 宽薄规格研发，80Kg 级低碳贝氏体实现了批量供货，Q420q 钢板首批已经交付缅甸央东大桥用户使用；巩固了以郑煤机等为代表的一批具有较大行业规模的直供户，又成功开发了一批以桥梁板为主的新直供户，实现了桥梁板整桥供货的新突破。型棒线的型材高效订单比例 22.57%，直供比例 32%，棒材高效订单比例 47.19%，直供比例 34%；对国内抗震钢筋进行了开发和销售，对锚杆钢筋进行了市场开发。卷板线高效订单比例 55.89%，直供销量达到 57%；推进各品种的薄规格开发力度，比例比 2009 年提高了 10%。高速线材高效订单比例 16.9%，直供比例 82%；相继开发出了帘线钢盘条（LX70A）、胶管钢丝用 C82DA 和冷镦钢用盘条 SWRCH25K、合金工具钢 SUP11 和易切削钢 AG1215、ML40Gr、制丝用盘条、合金冷墩钢盘条等高效、高端品种的销量比 2009 年增加 35.4%。

3、突出专业管理，改善产品质量

2010 年，安钢突出质量专业管理，严格质量监督和过程控制，实施用户满意工程，推进质量文化建设和卓越绩效模式实施，确保了产品实物质量的稳步提高，达到了回报社会、与用户共赢的目的。

安钢以质量控制管理为核心，以质量分析、质量改进为推手，加大质量研究力度，加强工序管理，增强对异常质量问题的处理能力；通过建立管理措施多层次、力量多元化、响应快速化目标，扩大质量降废减损成果，依靠持续改进、创新管理、完善制度、狠抓落实，逐步突显专业管理的作用，实施产品质量提升；重点关注新产品转化为常规产品过程的质量控制，制定完善配套措施，确保了在大规模生产过程中，工艺技术、产品质量稳定可靠。2010 年质量异议损失率大幅度下降，质量异议万元损失率继续保持全国先进水平，钢材一次合格率达 97.7%，连铸坯一次合格率达 98.9%，服务质量顾客满意度达 97.12 分，产品质量顾客

满意度达 98.96 分，各项关键指标均好于往年，杜绝了一、二级质量事故。

4、实施名牌战略，增强竞争实力

2010 年，安钢大力实施名牌战略，着力打造精品安钢，提高了安钢产品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一是取得了抗震钢筋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取得了热处理状态交货的锅炉和压力容器板、低温压力容器用低合金钢板国家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二是扩大了产品认证范围。高强度船用角钢通过中国船级社认证；1780mm 机组生产的欧标热轧钢卷顺利通过了英国劳氏质量认证公司的 CE 认证；通过了英国和德国船级社船板换证评审，获得新的认证证书。三是产品荣获实物质量“金杯奖”和“省名牌”。碳素结构钢和低合金结构钢热轧厚钢板取得冶金产品实物质量认定“金杯奖”和“品质卓越产品”荣誉称号；锅炉和压力容器用钢板荣获“河南省名牌产品”。四是获得首届省长质量奖，QC 小组活动出色。被河南省政府授予全省最高质量荣誉“河南省省长质量奖”，并荣获全国质量奖鼓励奖，获得了安阳市“质量兴市突出贡献奖”；3 个 QC 小组获“全国优秀质量管理小组”称号，8 个 QC 小组获行业、省级质量管理一、二等奖。

四、实施节能减排，发展低碳经济，创建和谐优美生态环境

作为大型钢铁企业上市公司，安钢在保持快速发展的同时，始终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围绕“绿色安钢、亮丽安钢、和谐安钢”的奋斗目标，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强力推进节能减排，大力发展循环经济，积极推进清洁生产，提升能源利用水平，加强环境综合治理，全力打造无污染、园林式企业，实现企业、环境、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1、重视环境信息披露，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环境保护方针：公司“以人为本，和谐发展；诚信守法，满足需求；持续改进，创造完美”的四体系管理方针贯彻了国家的环保国策，符合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体现了“以人为本，和谐发展”的可持续发展思想，涵盖了安全发展、清洁发展、节约发展的科学发展观，是公司对员工和社会作出的承诺，满足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需要，符合公司创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的要求。

公司年度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实现了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为零；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全年无环境违法事件；污染物综合排放合格率达到 95.8%，岗位粉尘合格率达到 89.3%；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满足政府节能减排要求和总量控制指标；冶金渣、含铁尘泥等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100%。

公司年度资源消耗总量及能源目标完成情况：安钢 2010 年吨钢综合能耗同比降低 6.3 公斤标煤；实现节能 5 万吨标准煤，超额完成了省政府下达的“十一五”节能目标。

公司环保投资和环境技术开发情况：2010 年，公司完成污染治理项目 4 项，污染治理总投资 3806 万元，环保“三同时”配套投资 8011 万元，全年环保总投资 1.18 亿元。在环境技术开发上，实施了焦化酚氰废水循环利用工程，年减排焦化酚氰废水约 131 万 m³，减排

COD 约 157 吨、氨氮约 10 吨；对进厂废钢安装了两套通道式废钢放射性同位素检测装置，确保了进厂废钢辐射安全；配合安阳市安阳河综合整治工作，制定了公司节水和水循环利用实施方案，节能减排效果显著；积极组织烧结机头烟气脱硫项目实施。

公司排放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和去向(见下表)：

污染物	排放量		浓度		排放去向
	数量	单位	数值	单位	
S02	14152	吨/年	达标	mg/m3	大气
烟尘	1805	吨/年	达标	mg/m3	大气
粉尘	6274	吨/年	达标	mg/m3	大气
COD	1343.28	吨/年	95.8	mg/l	安阳河
石油类	19.69	吨/年	1.40	mg/l	安阳河
挥发酚	0.8	吨/年	0.057	mg/l	安阳河

公司环保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2010 年，新上污染治理项目 4 项，分别是焦化酚氰废水循环利用工程、进厂废钢通道式废钢放射性同位素检测装置、公司节水和水循环利用工程、烧结机头烟气脱硫，前 3 项已经完成，烧结机头烟气脱硫项目正在建设。公司通过实施环保设施标准化管理和加大环保考核力度，做到了环保设施完好、有效、稳定运行，外排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区域总量控制指标。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处理、处置情况，废弃物品的回收、综合利用情况：公司固体废物全部得到综合利用及有效处置。冶炼废渣、含铁尘泥、氧化铁皮等含铁工业废物综合利用率 100%，在钢铁行业处于领先水平；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率 100%；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 96.7%；危险废物的处置满足国家法规要求。

2、加强能源管理，力促节能降耗

开展对标挖潜，推进工序节能。以工序能耗为管理单元，开展节能降耗对标挖潜工作，以高炉为中心，重点抓好铁前工序的节能，树立标杆，寻找差距，落实改进措施，科学制定管理目标，持续优化能源结构，加大余能回收力度，大幅降低工序能耗。全年焦化、烧结、炼铁工序能耗分别降低 17、3、14kgce/t，工序能耗的降低使吨钢综合能耗降低了 21kgce。

开展节能节水攻关，提升能源利用水平。在节水方面，把节约厂区生活水消耗作为全年节水工作的突破口，完善计量设施，改造供水管网，优化用水结构，加大考核力度，树立节水先进典型，推广节水先进经验，厂区生活用水总量由 950 m³/h 下降到 530m³/h，取得显著的节水成效；制定并落实《安钢污水“零排放”实施方案》，按照分级处理、分质供水、串接使用、循环利用的原则，投资 1000 多万元，实施节水技改，完善水循环系统，稳步推进安钢工业污水“零排放”工作；吨钢新水消耗比 2009 年降低 0.8m³/t，达到了国家节水型企业

业用水要求。在节电方面，实施目标管理，详细制定年度节电、发电目标，将节电目标逐级分解到各个工序，引导各单位实施节电改造，挖掘节电潜力，将发电目标分解到各发电机组，建立跨工序发电机组联动考核机制，加强工序间的协调配合，优化工艺参数，科学调配能源资源，提高发电机组的开机率，增加发电负荷；公司综合电耗基本实现增容不增量，余热余能自发电量完成 8.5 亿 kWh，同比增加 1.8 亿 kWh，余热余能自发电比例达到 25.5%，同比提高 4.2 个百分点。在钢渣利用方面，调整烧结配料工艺，实现了磁选钢渣在烧结工序的循环利用，提高了钢渣利用水平。

引入合同能源，挖掘节能潜力。成功引入了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充分利用专业公司的技术、资金和管理优势，实施节能改造，挖掘节能潜力，全年共签订合同能源项目 11 个，间接融资 5231 万元，预计年节能效益 4005 万元。

推进项目建设，打造节能优势。实施能源管控中心（EMS）项目，完成了技术方案制定和项目招标，为提高能源利用水平搭建先进的管理平台。配套 3 号高炉的建设，同步启动烧结机余热发电、高炉干法除尘及干式 TRT、汽动鼓风等配套节能项目，确保新建项目的节能先进性。实施煤气发电项目和分布式余热蒸汽发电项目，为彻底解决煤气放散和余热蒸汽放散提供保障。

3、加强环境治理，改善环境质量

安钢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响应节能减排要求，坚持走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少、经济效益好、环境压力小的新型工业化道路，加快结构调整步伐，做到全过程、全方位减少和控制污染物排放，使厂区及周围区域的环境质量有了很大改善，呈现出产量规模大幅增加而污染下降的良好局面，安钢的环境保护工作得到了各级政府的高度认同，先后荣获全国环境保护先进企业、河南省环境保护先进企业、全国综合利用先进企业、河南省“污染减排十大领军企业”等荣誉称号。

组织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安钢设置有安全环保处，其主要职责是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环保法律法规，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环保合法；负责公司环保日常管理工作，保证公司环保管理体系正常运行；负责公司工业污染的防治工作。安全环保处下设综合科、安全科、环保科、监理科、技术教育科、工业卫生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和检测检验中心 8 个科级机构。公司各生产单位设置有安全环保科并配备专职环保管理人员负责本单位的环保管理工作。安钢专职环保人员 114 人。

管理体系及制度建设。安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环保管理体系，并有长期生产建设发展形成的管理制度支撑。安钢环保管理体系实行经理负责、副经理主管的环保责任制度，设置安全环保处综合负责环境管理工作，在各厂、车间、班组设三级环保管理人员，形成公司三级环境管理体制，安全环保处监督单位环保执行情况。按照国家环境管理法律法规要求，安钢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这些制度包括：安钢环境保护工作条例、安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安钢环保工程与环保设备内部验收管理制度、安钢内部排

污收费管理制度、安钢环保设施管理制度、安钢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安钢环境统计管理制度、安钢污染源限期治理管理制度、安钢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管理制度、安钢污染控制及污染事故处理管理制度、安钢环保督察管理制度、安钢环境监测管理制度、安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安钢环保教育培训管理制度、安钢清洁生产管理制度、安钢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制度、安钢进厂废钢进厂放射性监测管理制度。各生产单位也制定有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为持续改进并提高环境管理水平和绩效，安钢于 2005 年下半年开始策划建立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管理体系，2006 年 10 月取得了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管理体系双认证，标志安钢在安全环保管理上与国际通用标准接轨，向大型化、规范化的现代企业迈进。2008 年，公司对质量、测量、职业健康安全、环境四个管理体系进行了整合，经过 2009、2010 年的运行改进，体系运行进一步规范。

2010 年度主要环保工作。围绕创建“无污染、园林式”企业目标，安钢强化环境监管，推进污染治理，着力消除岗位污染和工序污染，重点抓了六个方面的工作。一是狠抓环保综合监督管理。完善了 15 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实施新的环境保护考核办法，对污染源分类考核、重点管理，加大督查力度，提高考核标准；建立污染源监控系统，对超标排污及时发出预警并进行严格考核；深入推进环保标准化操作和标准化管理，实现污染治理设施的优化运行；持续开展环保评价式检查，在点与面相结合的基础上逐步提高综合管理水平；坚持日督察，日反馈，月评比，月总结制度，及时发现问题、反馈意见、查明原因、落实整改，确保达标排放。二是狠抓清洁生产，全力推进无污染园林式企业创建。在总结往年经验的基础上，下发了《关于印发持续推进清洁生产实施方案的通知》，对无/低费方案的实施情况开展绩效“回头看”，在新的起点上，逐岗位、逐工序持续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实现了节能降耗，稳步提高了清洁生产水平，为开展清洁生产外审奠定了基础。三是抓好项目合法化建设，为公司生产经营与发展创造和谐环境。新的焦炉、烧结机、高炉工程通过了国家环保验收，使现有生产设施做到了合法生产；焦炉、烧结机建设项目环评已基本完成，清洁发展机制项目（CDM）进入环保验收程序，中厚板热处理等工程正待市环保验收，按照国家环保部的要求完成了环保技术核查，核查报告正待环保部审批；在新建工程中，严格环保管理，在方案制定、设计审查、建设过程中严格把关，完善污染防治设施，确保环保“三同时”，达到环评审批要求，做到了“新账不欠”。四是狠抓污染减排，确保责任目标落实。依据省市政府下达的责任目标，制定并下发了环境综合整治实施方案和污染减排实施方案，从控制二次扬尘、实施精料方针到重点项目治理，管理减排与工程减排并进，狠抓了具体措施落实；两项重点环保责任目标是废水零排放和烧结烟气脱硫，目前，焦化酚氰废水综合利用已经实现，外排废水中主要污染物得到大幅削减，零排方案已经实施，通过循环节水和减排措施的落实，节能减排效果显著，脱硫工程已经开工，项目建设正在全力推进；加大重点减排设施的监管力度，焦化酚氰水处理系统、中厚板热处理煤气脱硫等重点减排设施实施了在线监控，重点巡查监管，确保了系统稳定运行和污染减排成效。五是进一步发展循环经济、综合利用，利用

政策为公司创效。加强综合利用政策研究，重点抓好污水处理回用、钢铁渣综合利用、焦炉煤气脱硫、含铁尘泥利用、除尘灰利用，按期通过综合利用产品的认证，预计全年可实现减税增利 541 万元；加强污水处理的监管，水资源综合利用率提高到 96%以上，COD 等重点污染物得到控制；烧结环冷机余热发电项目和 140t/h、75t/h 干熄焦项目已正式注册成为联合国清洁发展项目（CDM），CDM 项目正在进入收获期。六是加强危险废物及辐射环境管理。根据危险废物管理法规，进一步完善了档案和月报管理，依法变更了《辐射安全许可证》，安装了进厂废钢在线放射源检测装置，杜绝了辐射事故发生。

五、履行社会责任，热心公益事业，真诚回馈社会

安钢把承担社会责任视为应尽的责任与义务，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倾情回报社会，促进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一是积极组织职工开展义务献血活动。2010 年共组织 422 名职工参加了义务献血活动，为安阳市中心血站义务献血 16.88 万毫升。二是积极参加社会募捐活动。发扬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精神，向青海玉树地震灾区等捐款捐物，展现了良好的社会形象。三是在贯彻落实政府有关企业军转干部政策方面，不含糊、不走样，努力维护企业和社会的和谐稳定大局。四是开展送健康到基层活动。针对学校、幼儿园容易成为传染病好发地的特点，多次深入到学校、幼儿园讲解易发传染病的流行病特征，派专人到学校开展了健康宣教工作；到十几个二级单位举办“科学膳食与运动”系列知识讲座，受到广大职工好评，为进一步提高社区居民的健康意识打下了基础。五是开展绿化美化工程。建造占地 12 万平方米的钢花公园，改善了职工和周边居民的居住、生活环境；投资 70 余万元，完善绿化配套工程，进一步提高了绿化覆盖率，新增绿地 57900 多平方米、灌木 178220 棵、乔木 1369 棵、藤木 19720 棵。公司在安阳市创建国家级园林城市中荣立“集体三等功；公司申报的全国绿化先进集体已顺利通过全国冶金绿化协会的评审验收，完成了向全国绿委的申报。

以上是安钢 2010 年履行社会责任情况汇报，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以人为本、服务股东、回报社会的宗旨，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强化社会成员的责任意识，在追求经济效益最大化、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继续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加大资源利用和环境保护力度，以自身发展助推地方经济的振兴，促进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为构建和谐社会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